



MODERN DENTAL GROUP LIMITED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0

The cover graphic features a large, stylized white tooth with a blue outline, set against a background of dental-related images. The images include a close-up of a hand holding a dental instrument, a woman in a dental office, and a modern dental building. The background is decorated with blue curved lines and a dotted world map at the bottom.

2017
年度報告





目錄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5	董事會報告
51	企業管治報告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67	綜合損益表
68	綜合全面收入表
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3	財務概要
164	公司資料

主席 報告

2



現代牙科旨在透過業務擴張鞏固其全球領先地位。

陳冠峰
主席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3600)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現代牙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據我們所深知，現代牙科為全球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佔西歐、澳洲、中國及香港最大市場份額，為北美的領先企業之一。全球義齒行業近年受牙科美容需求增加、口腔健康意識增強、可支配收入增長、人口增多及人口老化所推動而持續增長，且預期將繼續保持該趨勢。作為擁有全球銷售及分銷網絡及建於策略性位置的生產基地的領先市場參與者，我們處於有利位置，可把握此一快速增長但分散的義齒行業整合的機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欣然宣佈，我們大部份市場的收益增長保持健康平穩，因而得以在競爭對手及整體行業中脫穎而出。受全球對義齒產品強勁及不斷增長的需求支撐，在持續變動的經濟環境下，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仍然堅挺，維持相對穩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181百萬港元(2016年：1,642百萬港元)。年內溢利約157百萬港元(2016年：103百萬港元)。EBITDA(定義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約為320百萬港元(2016年：261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盈利為15.6港仙(2016年：10.2港仙)。

我們的歐洲市場仍是為本集團帶來收益及溢利的主要推動因素。憑藉2016年及2017年第一季度完成的收購，本集團在歐洲市場佔據明顯優勢，市場份額不斷擴大。隨著歐元於2018年的走勢繼續強勁，而歐洲經濟有所增長，我們有信心

3 主席 報告

心歐洲市場將繼續為本集團透過自然增長締造亮麗業績。我們繼續透過所確立且非常鄰近客戶的一站式商店服務，從我們國際及本地競爭對手取得市場份額。我們透過不同的境內及境外資源有效滿足我們客戶的高期望。北美市場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北美作為全球最大的義齒市場，充滿市場機遇，為我們最近已經投放大量資源的地點，包括於2016年10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其於2017年的持續整合。於2018年，我們正處於引入新產品及新服務，並實行新的及現有計劃及策略的過程。作為該市場內發展成熟的在岸及離岸公司，我們具有得天獨厚的優勢，可提供本地製造或由我們不斷擴大且令人矚目的分銷網絡外包的全系列義齒產品。此外，作為整合程序的一部分，我們正在執行安排以充分利用我們的境內外產能，包括但不限於優化採購安排，透過外包及交叉銷售新產品減少境內成本。尤其是，本集團已與防齶器創新公司Oventus Medical Limited(ASX: OVN)訂立策略性分銷協議，此舉為美國市場增加額外收益來源及為我們的全球客戶提供新產品。儘管市場競爭激烈，但有賴於我們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我們於中國內地市場繼續錄得正向的自然銷量增長。目前，本集團正積極於本市場尋找投資及／或合營企業機遇。於中長期內，中國內地市場將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而我們東莞生產基地的投資預期將極大提升產能。為擴大中國市場的覆蓋率，本集團亦已與Straumann Group合作成立STM Digital，旨在發掘中國市場的優質義齒產品。本集團亦正考慮機遇以拓展其於二級及三級省份及城市的據點，從而鞏固其於中國內地的市場領先地位。隨我們希望加強服務質素而設立新客戶中心，藉此為客戶提供更好服務，故香港繼續為我們所主導的市場。澳洲市場而言，儘管競爭激烈，且經濟狀況相對低靡惟有所改善，但我們向企業牙科團體提供全系列產品的策略已顯出成效，該市場就我們大部分品牌而言仍錄得良好的銷量增長。

緊接我們於2016年及2017年的必要及重大收購事項，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網絡確為全球性。展望未來，現代牙科旨在透過包括收購事項、建立合營企業及／或合夥企業等機會性交易鞏固其全球領先地位，從而進一步拓展及配合我們的產品發售、分銷及銷售網絡，藉此理應可推動我們的業務擴張。

我們已於中國內地開始興建位於東莞的新現代化生產基地，我們亦會考慮潛在機會，投資於深圳市南山區西麗現有生產基地的場地。此外，我們繼續尋找策略性夥伴以進一步擴張我們於中國內地的據點。我們正於北美整合MicroDental集團，以盡力激發所有潛在協同效應，並透過我們擴大的銷售及分銷網絡改善客戶服務。我們全球建於策略性位置的生產基地預期將減輕任何政治驅動的美國進口關稅措施的影響。與此同時，我們於美國的在岸生產基地佔據有利市場地位，可從任何有關潛在措施獲益。我們將於歐洲及澳洲堅持不懈地開展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並伺機進行收購，以不斷複製我們的成功案例，進一步整合我們的網內協同效應及提升高效管理。在我們的所有現有市場及潛在新市場中，我們將於日後繼續尋求契合我們的增長策略的機遇，以及可能向我們的客戶推出的新產品。另外，與此同時，我們將在不犧牲效益及生產力的情況下，更加注重成本效益及更審慎控制開支。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向董事會及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的竭誠努力、專業精神及不斷追求卓越的決心。本人亦謹此對客戶、股東及業務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表示由衷謝意。我們將繼續維持並實施我們的增長策略，盡力超越競爭對手，並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主席
陳冠峰

2018年3月29日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5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全球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專注向快速發展的義齒行業的客戶提供定製義齒。我們的產品組合可大致分為三條產品線：固定義齒器材，例如牙冠及牙橋；活動義齒器材，例如活動義齒；及其他器材，例如正畸類器材、運動防護口膠及防齶器、原材料、牙科設備以及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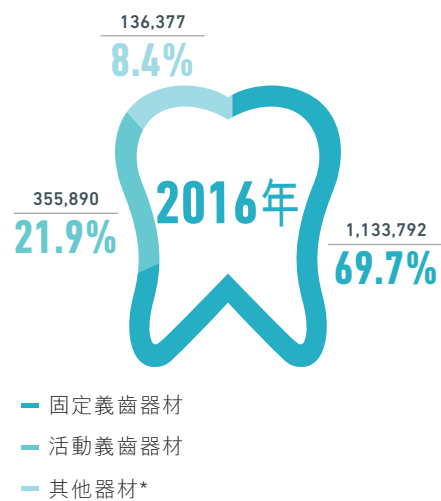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為全球領先的義齒器材供應商，專注向快速發展的義齒行業的客戶提供定製義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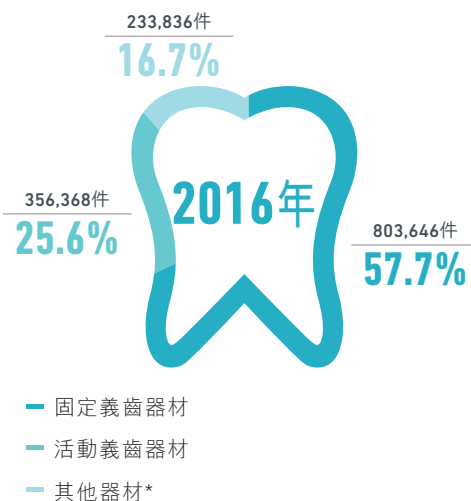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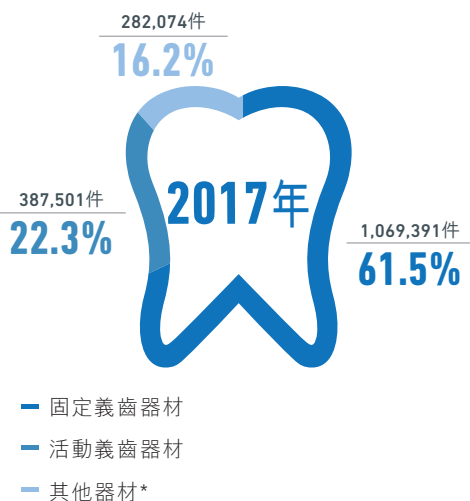
產品類別

下圖載列分別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以千港元及百分比計)及銷量(以個案數目及百分比計)分析：

收益分析 (千港元及百分比)



銷量分析 (個案數目及百分比)



* 我們從本集團收益中扣除原材料收益、牙科設備收益及服務收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固定義齒器材

我們的固定義齒器材，包括牙冠及牙橋，用於牙科修復手術。牙冠為單顆牙齒的固定代替品，而牙橋則永久代替多顆相鄰牙齒。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固定義齒器材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1,575,585,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441,793,000港元。此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72.8%，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佔約69.7%。

活動義齒器材

我們的活動義齒器材主要包括義齒。由於義齒乃用於代替天然牙齒，故須提供能用的咬合及咀嚼面，外觀和感覺亦須自然。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活動義齒器材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417,000,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61,110,000港元。此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9.3%，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佔約21.9%。

其他器材

其他器材包括正畸類器材、防齶器及運動防護口膠。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器材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172,467,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36,090,000港元。此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7.9%，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佔約8.4%。

產品類別

下表載列分別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量、收益及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的詳細資料：

產品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銷量 (件數)	收益 (千港元)	平均售價 (每件港元)	銷量 (件數)	收益 (千港元)	平均售價 (每件港元)
固定義齒器材	1,069,391	1,575,585	1,473	803,646	1,133,792	1,411
活動義齒器材	387,501	417,000	1,076	356,368	355,890	999
其他器材*	282,074	172,467	611	233,836	136,377	583
總計	1,738,966	2,165,052	1,245	1,393,850	1,626,059	1,167

* 我們從本集團收益中扣除原材料收益、牙科設備收益及服務收益。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8

區域市場

憑藉銷售及經銷網絡的優勢，我們於歐洲、北美、大中華、澳洲及其他國家的義齒行業取得領先地位。下表載列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市場分別產生的收益分析：

市場	原列值貨幣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匯率# (原列值貨幣 兌港元)	收益 (千港元)	匯率# (原列值貨幣 兌港元)	收益 (千港元)
歐洲*	歐元	8.81	837,332	8.71	746,393
北美	美元	7.75	687,293	7.75	277,096
大中華**	人民幣	1.16	417,017	1.17	394,499
澳洲***	澳元	5.98	208,930	5.87	195,765
其他			14,480		12,306
總計			2,165,052		1,626,0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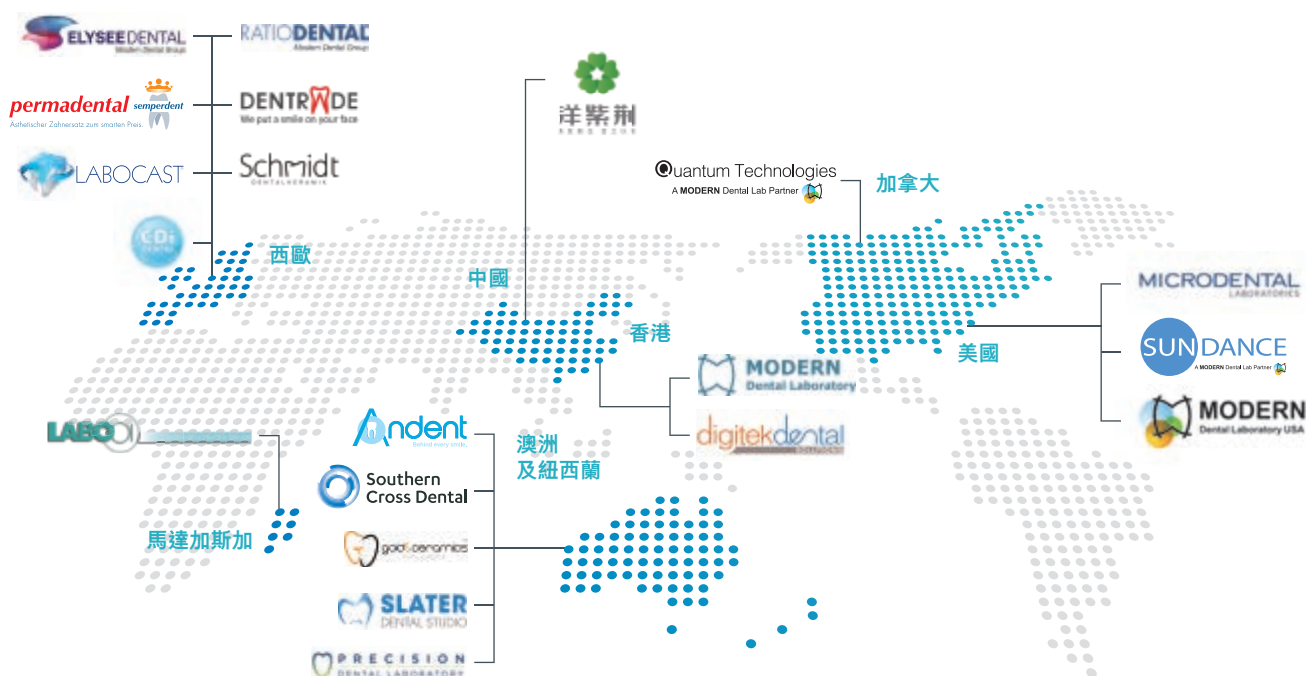
- * 我們從歐洲收益中扣除牙科設備收益。
- ** 我們從大中華收益中扣除原材料及牙科設備收益。
- *** 我們的澳洲市場包括澳洲及紐西蘭。我們從澳洲收益中扣除服務收益。
- # 匯率不可視作表示有關原貨幣可按該匯率轉換至港元，甚或完全不可轉換。

銷量及平均售價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產品於市場上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分別為1,738,966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1,393,850件)及每件1,245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件1,167港元)，分別增加24.8%及6.7%。



9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歐洲

自歐洲市場(包括法國、德國、荷蘭、比利時、丹麥、瑞典、挪威、西班牙、英國及其他歐洲國家)銷售賺取的收益佔我們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收益的最大部分。

我們於歐洲的銷售及經銷網絡可接觸 13 個國家，我們供應備受稱許、歷史悠久、值得信賴的品牌組合。總的來說，本集團的表現較整體市場而言較為突出，透過收購及自然增長進一步增加了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努力已取得正面業績，這從我們在該市場內，尤其是我們的中國製造進口的收益強勁增長得到體現。由於客戶自我們整體產品線購買的產品一般不同，故該增長主要由產品及客戶帶動。我們以相對較低的價格向市場供應質量相若的產品及優質客戶服務。

本集團 2017 年上半年繼續積極在歐洲收購義齒技工廠及義齒產品經銷商。於 2017 年 1 月，本集團完成收購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Schmidt」)。於 2017 年 2 月，本集團完成收購 CDI Dental AB 及 CDI Supply AB (「CDI」)。

本集團於歐洲的一個主要策略乃為向現有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包括技術先進的及傳統的產品，及更優良的本地服務，如透過我們遍佈當地並鄰近客戶的技工廠，提供更快捷、更具效率的周轉時間。本集團能夠透過不同的境內及境外資源滿足我們客戶的高期望。透過增加進駐當地，本集團擁有更好的條件在額外的市場分部從當地的競爭對手吸引新客戶。同時，我們的團隊及管理層專注於增長策略及協同效應，一系列的新產品(尤其是正畸類及防齶器材)，成為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的最前線及創新，以進一步刺激增長。隨著我們新收購的公司融入本集團，我們預期將進一步節省成本，產生協同效應。我們於歐洲的地域多元化的業務模式為我們在抓住未來收購機遇方面提供有利條件。同時，我們擁有經改善的營銷及銷售、品牌意識、質量往績記錄及客戶服務等內部增長動力，其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增值服務，並進而加強我們作為向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的商家的聲望。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歐洲市場錄得收益約837,332,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90,939,000港元。連同銷售牙科設備約6,266,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38.7%，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佔約45.9%。歐洲市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於回顧年度完成收購事項；(ii)銷量的自然增長；及(iii)售予牙醫的零售價格按年上升所致。

北美

自北美市場(包括美國及加拿大)銷售產生的收益佔我們於回顧年度收益的第二大部分。

於本集團在2016年10月底完成收購RTFP Dental Inc.及其附屬公司(「**MicroDental集團**」)後，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MicroDental集團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約494,137,000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97,707,000港元)，為本集團經調整EBITDA貢獻約5,054,000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1,062,000港元)及為本集團溢利帶來約10,130,000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6,120,000港元)虧損。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0,130,000港元包括(i)非現金折舊及攤銷約13,950,000港元；(ii)非經常性開支，例如有關收購及重組事項的專業費用約2,634,000港元；及(iii)2016年審計超額的一次性審計費用約1,675,000港元。我們就MicroDental集團的主要策略為(i)透過擴大產品組合及加強培訓投資，以及改良銷售及營銷策略提高銷售額；(ii)透過按最適當的價位策略性配置各產品提高平均售價；(iii)充分利用MicroDental集團40年的品牌歷史、廣泛的分銷網絡及經驗極其豐富的員工帶來的現有及未來協同效應；及(iv)成本重組、高效利用現有資源及盡量減少資源重疊。

憑藉本集團於北美境內外的產能，我們在為客戶提供廣泛的境內外產品、優質的客戶服務及更短的週轉期方面獨具優勢。我們的經擴張北美分銷網絡為本集團有效推廣新產品的有利平台。尤其是，近期本集團與Oventus Medical Limited (ASX:OVN)訂立於美國市場的獨家分銷協議。本集團預期將進一步就現有產品及新產品利用廣泛的北美分銷網絡。

11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北美義齒市場因多項因素而增長。人口老齡化直接影響義齒器材需求。此外，隨着廉價醫療法案於2010年頒佈，醫療保險的保障範圍隨之擴大。同時，美國政府亦為口腔健康撥資，有助推廣相關意識。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美市場錄得收益約687,293,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410,197,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31.5%，而去年則佔約16.9%。北美市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ii)我們境外製造產品的平均售價提升及銷量增加所致。

大中華

我們的大中華市場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大中華市場銷售產生的收益佔我們於回顧年度的收益的第三大部分。

鑑於大中華地區近年來生活水平大幅提升，人們日漸關注口腔健康的重要性，有利於發展國內定製義齒銷售市場。我們於大中華提供價格略高的優質產品，吸引強烈需求較高品質產品的客戶。由於本集團的策略為專注於與中國內地一線城市的私人診所建立良好關係，並吸納該等診所的新客戶，本集團自2017年上半年以來在該市場的業務增加。另一關鍵策略為擴張地城的覆蓋，如提升我們的銷售及市場營銷策略、客戶服務及技術服務團隊以向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本集團一直在大中華地區積極尋找收購或策略性合作機會。STM Digital Dentistry Holding Limited (「**STM Digital**」)在Straumann Group的協作下於香港成立，旨在於中國高端市場擴大我們的覆蓋。STM Digital成立以於中國市場從事生產客制化義齒，且已準備於2018年上半年末於市場推出。

隨著在東莞擁有新的生產廠房，我們預期產量將能大幅增加，從而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內地市場的地位。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中華市場錄得收益約417,017,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22,518,000港元。連同銷售原材料及牙科設備約4,348,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9.3%，而去年則佔約24.2%。大中華市場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近期於中國內地的銷售及營銷努力取得的業績；(ii)香港市場的銷量持續增長及(iii)主要受中國內地一線城市的新開私人診所帶動導致於中國內地的銷量增加所致。

澳洲

澳洲市場包括澳洲及紐西蘭。在澳洲及紐西蘭，患者須自行承擔牙科治理的大部分費用。

透過我們不同的品牌(可提供境內及境外製造的產品)，憑藉涵蓋從經濟及標準至優質／精品等的多種價位，本集團能夠有效地滲透整個澳洲及紐西蘭市場。與本集團在歐洲專注於提供更優良的本地服務的策略類似，我們投資於本地產能，以為客戶提供更快捷的服務，並可供選擇產品之生產地。本集團為澳洲及紐西蘭市場最大參與者之一，即便市場行情困難，仍實現了強勁的收益增長。雖然競爭日益激烈，業內定價及服務水平之壓力持續增加，本集團仍維持銷量增長。本集團乃是市場內全體企業牙科團體的首選供應商。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澳洲市場錄得收益約208,930,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約13,165,000港元。連同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產生的服務收益約5,626,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9.8%，而去年則佔約12.2%。澳洲市場的收益增長主要由所有品牌銷量增長及於2016年完成技工廠收購事項所致。

其他

其他市場主要包括印度洋國家及日本。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市場錄得收益約14,480,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2,174,000港元。此地理市場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0.7%，而去年則佔約0.8%。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約為2,181,292,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642,176,000港元增長約32.8%。有關增長主要因(i)分別於2016年10月及2017年2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及CDI；(ii)售予牙醫的零售價格按年上升；及(iii)銷量的自然增長所致。

13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061,512,000港元，較上年增長約20.5%。毛利率下跌約4.9百分點主要由於MicroDental集團於北美的本地產品的銷售額毛利率較低且具攤薄影響所致。

固定義齒器材業務分部、活動義齒器材業務分部及其他器材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分別約為48.7%、48.1%及49.8%。下表載列按產品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產品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固定義齒器材	766,978	48.7	626,356	55.2
活動義齒器材	200,646	48.1	185,940	52.2
其他器材	93,888	49.8	68,365	44.8
總計	1,061,512		880,661	

銷售及經銷開支

銷售及經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5,222,000港元增長約43.6%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5,926,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12.2%，而去年佔比約為11.3%。佔比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於2016年10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後員工人數增加，導致銷售人員薪金、花紅、佣金及其他福利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99,549,000港元增長約17.4%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86,52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26.9%，而去年佔比約為30.4%。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當地進駐增加(由於我們於2016年10月收購MicroDental集團所致)所產生的行政勞工成本、辦公室開支及租金開支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435,000港元減少約91.4%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82,000港元。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i)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錄得商譽減值(2016年：約9,832,000港元)；(ii)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錄得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虧損(2016年：約4,182,000港元)；(iii)匯兌差額逆轉(2017年：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收益約14,985,000港元；2016年：計入「其他經營開支」之虧損約3,487,000港元)。其他經營開支主要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然代價重新計量虧損約1,096,000港元(2016年：196,000港元)。

融資成本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保持平穩(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8,582,000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8,411,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0,048,000港元減少約11.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4,158,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歸因於就稅項虧損所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2017年：約8,930,000港元；2016年：約3,974,000港元)增加。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3,068,000港元增加約52.7%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57,363,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55,371,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1,483,000港元增加約53,888,000港元或約53.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本公司亦根據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用作額外財務計量評估經營表現，以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提供補充資料。透過該等財務計量，本集團的管理層可撇除其認為未能反映業務表現之項目的影響，評估其財務表現。

15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若干一次性開支，並不表示年度業務經營表現。因此，本集團撇除若干非現金或非經常性項目之影響，包括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貸款安排費用、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定義見下文)相關開支及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計出經調整 EBITDA (「**經調整 EBITDA**」)。

下表列示年度的溢利與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最具可比性財務計量項目呈列的年度經調整 EBITDA 的對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純利	157,363	103,068
融資成本	28,582	28,411
稅項	44,158	50,048
折舊	53,183	34,346
無形資產攤銷	36,820	36,160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256	86
商譽減值	—	9,832
減：		
銀行利息收入	(443)	(701)
EBITDA	319,919	261,250
與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有關的一次性交易成本	18,141	37,490
衍生工具公平值虧損	—	4,554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開支	5,414	18,658
或然代價的重新計量虧損	1,096	196
減：		
撥回應付代價	(3,610)	—
經調整 EBITDA	340,960	322,148
經調整 EBITDA 比率	15.6%	19.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分別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673	181,69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1,767)	(681,217)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8,061	(81,137)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手頭現金、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依賴內部產生的資金、可供動用銀行融資及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2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約為368,66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澳元(「澳元」)計值。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源於銷售產品產生的收益的現金收款。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因購買原材料、牙科技工及僱員的工資以及已付稅項所致。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194,673,000港元(2016年：約181,696,000港元)。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銷售額持續增長導致經營產生之現金增加，及年內收購事項之額外貢獻。

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由2016年12月31日約359,354,000港元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約413,682,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期初及期末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以收益，再乘以365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72天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5天。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減少的主要因為美國銷售增長導致週轉天數減少。

貿易應付款項金額由2016年12月31日約73,760,000港元減少至2017年12月31日約57,195,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期初及期末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6天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1天。供應商通常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之間。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減少的主要因為及時清付貿易應付款項。

存貨金額由於2016年12月31日約74,098,000港元增加至於2017年12月31日約81,861,000港元。存貨週轉天數(期初及期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天減少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5天。

17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投資活動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211,767,000港元，其主要指擴大中國內地產能，擴大美國、荷蘭及德國辦公設施，及升級電腦輔助設備／製作生產設備之付款。

融資活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主要指墊付銀行貸款約206,895,000港元減償還銀行貸款約118,602,000港元；已支付股息約34,000,000港元及已支付利息約25,139,000港元。

資本支出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約為192,144,000港元，主要用於收購附屬公司、擴大生產設施及提升我們的生產設備。所有資本支出均由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上市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資金。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董事會認為2017年末的借貸水平維持穩健且可持續發展。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717,458,000港元。董事會認為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貸並無季節性借貸要求。

董事會認為借貸的到期情況與一般商業常規一致。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269,874,000港元、約216,508,000港元及約230,719,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分別為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於第二年償還及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本集團約486,000港元、約272,000港元及約139,000港元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於一年內償還、於第二年償還及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

於2018年1月31日，本集團提取須於5年內每年分期償還之銀行貸款700,000,000港元，以償還其現有銀行貸款。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借貸及應付融資租賃的金額及到期情況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26。

資本結構

資金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的管理層透過尋求實現本集團業務策略的機遇致力控制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從而在承受適當風險下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取得較高的收報。

銀行借貸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約為716,561,000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則約為618,615,000港元。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2,467,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則約為3,726,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約507,026,000港元、約209,413,000港元及約122,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乃分別以美元、歐元及加元(「加元」)列值。於2017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應付融資租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融資租賃約為897,000港元，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約為2,581,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約16,000港元、約659,000港元及約222,000港元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以港元、澳元及美元列值。於2017年12月31日，所有應付融資租賃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金額載於本年報第16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現金流量」一節。

負債比率

本集團使用負債比率監察資本，為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上債務淨額。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約為21.8%，反映出本集團財務狀況處於穩健的水平。

19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債務證券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或然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公司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就數項定期貸款及一項循環信貸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由本集團的若干資產(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股份、應收款項及銀行賬戶)作抵押。根據融資協議，倘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陳奕朗醫生、陳奕茹女士、魏志豪先生及魏聖堅先生於本公司股本中直接或間接合共持有的股權不再佔最少50%，則融資協議項下的承擔將被撤銷，而融資協議項下所有未償還金額將即時到期償還。融資協議及抵押本集團資產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承擔

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與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於2015年4月28日訂立投資協議。根據協議，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將於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收購土地、建設新工廠及收購並安裝設備投資不少於人民幣246,000,000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在建工程及收購土地分別支付約人民幣39,677,000元及人民幣11,094,000元，餘下承擔約為人民幣195,229,000元。

於2017年12月31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重大收購事項詳情

本集團已完成多項附屬公司收購，包括 (i) 於 2017 年 2 月收購 CDI 及 (ii) 於 2017 年 1 月收購 Schmidt。有關 CDI 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2 月 13 日之公告，及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有關 Schmidt 之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5 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長期發展計劃

由於預期大中華義齒市場將出現增長，我們計劃將深圳基地逐步遷往有充足空間的新地點以配合日後的產能擴充（「**長期發展計劃**」）。為配合長期發展計劃，我們已於 2015 年 4 月與政府機關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訂立投資協議。有關長期發展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公開招標程序於 2016 年 6 月完成。新總部總佔地面積為 27,347 平方米，建築工程將分為兩期。第一期包括生產工廠大樓及員工宿舍大樓的建築工程，共佔地 16,575 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為 51,830 平方米。預期第一期總投資額為人民幣 137 百萬元。預期將於 2018 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展望未來，本集團擬繼續投資策略性收購及擴張其產能以提高競爭力。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董事會於本年報日期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批准之任何計劃。

21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回顧年度後事項

於2018年1月31日，本集團提取須於5年內分期償還之銀行貸款700,000,000港元，以償還其現有銀行貸款。

市場風險的量化及質化披露

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面臨多種業務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下文載列本集團認為將導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預期或過往業績產生重大偏離的因素。除下文所載外，本集團亦可能面臨其他本集團未知之風險或現時較小但日後可能重大之風險。

全球經濟

作為全球性企業，本集團面臨全球經濟及其所處行業及地區市場發展的風險。因此，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全球經濟的一般狀況或特定市場或經濟的一般狀況所影響。全球或地區或特定經濟增長水平的任何顯著下跌，均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合併及收購風險

合併及收購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佔本集團總資產的重大部份。倘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將影響本集團溢利。

本集團委聘法律及財務顧問對重大收購事項進行盡職審查，以減低有關風險。本集團亦每年委聘外部估值師評估重大商譽及無形資產有否減值。

生產設施集中

本集團的生產嚴重倚賴於其中國深圳之現有生產設施。倘深圳生產基地中斷生產，本集團可能面臨營業中斷的風險。管理層已於東莞投資及興建一處新生產基地，以逐漸分擔本集團的生產壓力。因此，生產設施集中於深圳所產生的風險將得以減低。除此之外，本集團已於美國、歐洲、澳洲等全球各地擁有多個小型生產基地。

利率風險

我們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債務承擔相關。我們透過集中減低整體債務成本及利率變動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我們的管理層持續監控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及債務市場，並預期於適合時在該市場以較低債務成本為該等借貸再融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的利率約為每年美元LIBOR+2.60% (美元計值貸款)及每年EURIBOR+2.35% (歐元計值貸款)。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類型的利率協議或衍生工具交易，藉以對沖利率波動。

外匯風險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面臨各種外匯風險，其中人民幣、歐元、澳元及美元乃除港元外最常使用的貨幣。為盡可能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造成的影響，我們持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

信貸風險

我們其他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拖欠付款，最高風險額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我們僅與知名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此毋須任何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度按客戶／對手方、地區及行業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客戶基礎廣泛分佈於各行各業，因此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的政策旨在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透過銀行借貸而擁有可用資金。

23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僱有6,130名專責的全職僱員，駐於我們的生產廠房、服務中心、銷售點及其他地區，主要包括4,819名生產員工、464名一般管理層員工及294名客戶服務員工。

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福利計劃(包括養老金)的供款。本集團僱員為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的合資格參與者。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員工維持穩定關係。我們並未經歷任何對業務活動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工糾紛。

未來前景及策略

董事會預計，全球義齒需求將保持穩定，並因全球人口及老齡人口增加而持續增長。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透過進一步收購事項、持續自然增長、合營企業及新產品，將不斷加強鞏固其作為全球領先義齒器材供應商的地位。尤其是，董事會認為，於(i)MicroDental集團的加入與不斷整合，及其他近期收購事項；(ii)分別與作為上游供應商的Oventus Medical Limited (ASX: OVN)及Straumann Group訂立額外的分銷及合營企業安排；及(iii)新產品，如正畸類器材，本集團預期將跑贏其於該行業之競爭對手。

東莞新建第一期生產設施已於2016年12月開始建設，並預期將於2018年完成。位於深圳的部分現有生產設施將逐漸搬遷至位於東莞的新生產設施，該搬遷將於未來提升本集團的產能及降低勞工成本。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陳冠峰先生

董事 執行董事

董事會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由 11 名董事組成，包括 7 名執行董事及 4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冠峰先生，63 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彼亦為 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高鵬(香港)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 及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陳先生亦為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法定代表以及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現代牙科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東莞洋紫荊牙科器材有限公司及洋紫荊牙科器材(北京)有限公司的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

陳先生於 1991 年 11 月以合夥人身份加入首間營運附屬公司現代牙科(為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前身)以發展本公司業務。彼自 2012 年 7 月 5 日起擔任董事並自 2015 年 6 月 19 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先生為牙科技師及於義齒領域擁有逾 30 年經驗。其經驗包括義齒相關生產技術的研究、設計及開發以及管理。

陳先生為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兄長、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父親、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及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伯父。

25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陳冠斌先生

陳冠斌先生，60歲，本集團創始人、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高鵬(香港)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及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管理。

作為本集團的創始人，陳先生於1986年8月成立首間營運附屬公司現代牙科(為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前身)以發展本公司業務。彼自2012年7月5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陳先生為於義齒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的牙科技師。彼於1975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牙科技師證書。其經驗包括義齒相關生產技術的研究、設計及開發以及管理。自2001年5月至今及自2006年10月至今，陳先生分別擔任深圳市南山區僑商會副會長及中國政協深圳市南山區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為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胞弟、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及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父親以及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叔父。



魏聖堅先生

魏聖堅先生，6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高鵬(香港)有限公司、TVCO, Inc.、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Modern Dental Laboratory-Savannah, LLC、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Labo OI (Mauritius) Ltd、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Pavona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NZ) Limited、Cenetary Pty Lt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創星貿易有限公司及Labocast SAS的董事、MicroDental Holdings, Inc.(前稱MDI Acquisitions, Inc.)、RTFP Dental Inc.及DTI Dental Technologies, Inc.的主席、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及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的經理以及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及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企業經營政策。

魏先生於1996年4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2年7月5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魏先生於2017年9月獲香港大學授予名譽大學院士。彼於1994年12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管理(科技)學碩士學位及於1995年5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Hawthorn教育學院)教育學學士學位。魏先生亦分別於1982年5月獲得英國外科技術員學院(The British Institute of Surgical Technologists，現稱The British Institute of Dental and Surgical Technologists)高級院士(牙科)、於1977年6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牙科技師證書、於1980年6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矯正技術牙科技師高級證書、於1980年6月獲得牙科修復技術牙科技師高級證書、於1983年6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冠橋技術牙科技師高級證書及於1990年5月獲得英國倫敦城市公聯會牙科技術的City & Guilds認證。

魏先生於義齒領域擁有逾5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自1967年至1970年及自1970年至1979年，他曾分別任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前稱香港政府醫務衛生署)牙科技師學徒及牙科技師。自1979年至1981年，彼為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講師，主要負責教授牙科技術。自1981年至1998年，他曾擔任香港大學牙科學院牙科技師指導員，主要負責教授牙科技術。魏先生為《A Colour Atlas of Resin Bond Retained Prostheses - A practical guide》的合著者，該書於1989年出版。

魏先生為魏志豪先生(執行董事)的父親。

27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魏志豪先生

魏志豪先生，4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營運總監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亦為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Digitek Dental Solutions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Pavona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Cenetry Pty Lt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MicroDental Holdings Inc. (前稱MDI Acquisitions, Inc.)、RTFP Dental Inc.、DTI Dental Technologies, Inc.、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的董事、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及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的經理、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主席、總經理、董事兼法定代表、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一般營運及制定業務策略。

魏先生於2006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9月22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魏先生於2006年3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應用商學(營銷)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4月獲得澳洲墨爾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理學(榮譽)學士學位。魏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認可為澳洲維多利亞州最高法院大律師及事務律師。

魏先生於義齒領域擁有逾11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魏先生自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擔任律師事務所Ian Polak Barristers & Solicitors的律師。自2014年6月起，彼亦為國際牙科材料學會(The Academy of Dental Materials，一個於1941年在美國成立的牙科專業人士社團)的成員。彼亦為ISO/TC109/SC9牙科CAD/CAM系統及ISO/TC106/SC2修復材料ISO技術委員會的觀察成員。

魏先生為魏聖堅先生(執行董事)的兒子。



陳奕朗醫生



陳志遠先生

陳奕朗醫生，3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及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亦為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Limited、高鵬(香港)有限公司、創星貿易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America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Holding Limited、現代牙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Modern Dental Macau Holding Limited、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Pavona Pty Ltd、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Cenatory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3D Solutions GmBH、MicroDental Holdings, Inc. (前稱MDI Acquisitions, Inc.)、RTFP Dental Inc.、DTI Dental Technologies, Inc.的董事及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及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的經理，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陳醫生主要負責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策略規劃、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制定本集團企業戰略規劃及實施本集團政策。

陳醫生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10月17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陳志遠先生，33歲，執行董事。彼為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的主席、總經理兼法定代表、現代牙科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及東莞洋紫荊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以及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及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亦為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及副總經理以及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的董事，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陳先生主要負責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客戶服務及日常營運。

陳先生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9月22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2009年6月獲得加拿大南阿爾伯塔理工學院(Southern Alberta Institute Technology)工商管理(主修會計)專業文憑。

陳先生為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兒子、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侄子、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及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堂兄。

29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陳奕茹女士

陳奕茹女士，3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營銷總監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兼副總經理。陳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銷。

陳女士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彼自2014年9月22日起擔任董事，並自2015年6月19日起獲任命為執行董事。

陳女士於2010年6月獲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哈斯卡尼商學院(Haskayne School of Business, University of Calgary)商學學士學位。

陳女士於營銷領域積逾7年經驗。於2013年5月至2014年6月，陳女士為律師事務所Goodwin Procter LLP的營銷專員。自2012年5月至2013年1月，陳女士亦為一間管理顧問公司Fiducia(香港辦事處)公司業務部的營銷主管。

陳女士為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女兒、陳奕朗醫生(執行董事)的胞妹、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侄女及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堂妹。

陳醫生於2008年6月自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University of Calgary)以優異成績畢業並獲理學(主修生物科學)學士學位，於2014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牙醫學士學位及於2015年6月自英國赫瑞瓦特大學(Heriot-Watt University)愛丁堡商學院以優異成績畢業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醫生自2014年起為香港牙醫學會成員及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的香港註冊普通科牙醫。彼現時於香港執業為兼職牙醫。

陳醫生為陳冠斌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兒子、陳奕茹女士(執行董事)的兄長、陳冠峰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的侄子及陳志遠先生(執行董事)的堂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81 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 2015 年 11 月 24 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博士具備合適的專業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彼為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前稱明陽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的非執行董事、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7)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中國泰豐床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為銀合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施伯樂策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該公司於聯交所 GEM 上市。彼為大唐滄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99)的前董事會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羅馬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2)的前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 GEM 上市。

張博士於 1984 年 12 月獲美國杜威大學(John Dewey University)工商管理榮譽博士學位，於 1962 年 6 月及 1960 年 2 月分別獲美國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會計及財務理學學士學位。

張博士現時為首都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執行委員會副主席及珠海華潤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任。張博士為香港眼科醫院與九龍醫院之醫院管治委員會成員，亦為醫院管理局九龍區域諮詢委員會成員。張博士為香港董事學會理事，亦為加拿大維多利亞大學校長特別顧問。

陳裕光博士，66 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 2015 年 11 月 24 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裕光博士為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1)前任主席及現任非執行董事、星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3)、互太紡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2)及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7)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稻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3)非執行董事及盈健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9)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 2006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擔任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8)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31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陳裕光博士於2009年12月成為嶺南大學榮譽院士，於1977年10月以優異成績獲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University of Manitoba)城市規劃碩士學位及獎學金，於1974年5月獲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社會及政治學雙主修學位。

陳裕光博士現時擔任香港僱主聯合會理事會成員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及擔任優質旅遊服務協會顧問。陳裕光博士亦為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及市場學系顧問委員會成員。除擔任香港市務及傳承學院榮譽主席外，彼擔任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企業管理發展中心主席。陳裕光博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成員。

黃河清博士，7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自2015年11月2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1994年3月至2017年2月8日，黃河清博士曾擔任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聯太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河清博士於1995年4月自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獲管理工程博士學位，於1988年11月於香港獲香港大學工程理科碩士學位及於1969年7月於香港獲香港工業專門學院電機工程高級文憑。

黃河清博士於1989年6月成為英國生產工程師學會(United Kingdom Institution of Production Engineers)資深會員、於1989年4月成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於1988年5月成為英國輪機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於1987年11月成為英國電力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於1983年3月成為美國工業工程師學會(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s)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屋宇裝備工程師學會(Chartered Institute of Building Services Engineers)會員。

黃河清博士為首屆香港特別行政區推選委員會及隨後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黃河清博士亦為中國深圳市政府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屆及第二屆委員。

於2006年至2011年，黃河清博士為中國機械工程學會理事會成員。於1991年至2009年，黃河清博士為香港理工大學工業中心主任。於1995年至1996年，黃河清博士擔任美國工業工程師學會(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s)副主席。於1994年至1995年，黃河清博士為香港科技協進會第十任會長。於1985年至1987年，黃河清博士為香港工業工程師學會的會長。

黃河清博士為1999年香港世紀傑出工業工程師、1997年香港理工大學傑出校友及1987年十大傑出青年獎獲獎者。黃河清博士於1997年5月獲選為美國工業工程師學會(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s)院士，以表彰其專業領導及對工業工程的傑出貢獻。

張偉民博士，63歲，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2015年11月2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民博士自1982年起在香港經營牙科診所。彼自2011年起擔任中國四川大學華西口腔醫學院的榮譽教授、自2012年7月起擔任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牙科醫學院的兼任副教授及自2009年1月至2012年12月期間及自2014年3月起擔任香港大學牙醫學院名譽副教授。

張偉民博士於1981年5月獲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頒發牙科醫學博士學位。

張偉民博士自2017年3月起擔任國際牙醫學院(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Dentists)亞洲區的副主席，並自2016年9月起擔任世界牙醫聯盟(FDI World Dental Federation)教育委員會的成員。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August Wilhelm Torsten Schwafert 先生，53歲，本公司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的行政總裁。

Schwafert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Solutions B.V.、Labocast Holding B.V.、Permadental Holding B.V.、Permadental B.V.、Semperdent Holding B.V.、Semperdent B.V.、Elysee Dental Holding B.V.、Elysee Dental Solutions B.V.、Elysee Dental Supplies & Services B.V.、Tandtechnisch Laboratorium J. van Noort B.V.、T.T.L. Oosterwijk B.V.、Oralscan Nederland B.V.、Unortho B.V.、Elysee Dental Europe B.V.、Elysee Dental Belgium BVBA、Uni-Dent N.V.、Elysee Dental Aps、Elysee Dental Aktiebolag及Elysee Dental Oy的董事。Schwafert先生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於歐洲的業務發展。Schwafert先生於2014年3月加入本集團。

Schwafert先生於1991年6月取得德國杜塞爾多夫(Düsseldorf)商務及公共行政學院(Verwaltungs- und Wirtschaftsakademie)商業經濟學位。

Schwafert先生於牙科領域擁有逾25年管理經驗及於歐洲牙科行業擁有廣泛的人脈。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09年8月至2014年2月，Schwafert先生為一間專注於CAD/CAM解決方案的義齒公司Wieland Dental + Technik GmbH之行政總裁，負責指導整體業務發展、制定可持續發展策略以及重組。於此之前，自2001年1月至2009年7月，彼為一間為義齒技工廠生產物料及器材的義齒公司DeguDent, Dentsply Group之銷售及市場部副總監，負責產品組合的策略控制以及管理全球銷售團隊。自1999年8月至2000年12月，Schwafert先生擔任一間位於荷蘭霍恩(Hoorn)，從事開發及銷售先進牙科產品的義齒公司Elephant Dental B.V.的總裁。Elephant Dental B.V.為Degussa Dental的全資附屬公司，其後於2001年被Dentsply集團收購。

33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Gregory Scialom 先生，43 歲，本公司附屬公司 Labocast SAS 的總裁。

G. Scialom 先生亦為 Labocast Holding B.V. 的董事總經理、Labo Ocean Indien SA 的增補董事及卡斯特技術服務(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而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G. Scialom 先生負責本集團在法國及印度洋的營運。彼於 2011 年 8 月加入 Labocast 集團(其後被本集團收購)。

於 1996 年 10 月，G. Scialom 先生取得法國 Université Panthé on-Assas (Paris II) 法律學士學位。

G. Scialom 先生於 Labocast SAS 積逾 16 年的義齒領域相關經驗。於 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期間，G. Scialom 先生擔任 Labocast SAS 的總經理，並於 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期間主要擔任 Labocast SAS 的行政助理。其工作經驗包括成立 Labo OI(Mauritius) Ltd 及發展其義齒器材製造業務、管理技工廠日常運作、組織及提供優質客戶服務，以及維繫與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的關係。

James Squirrell 先生，45 歲，本公司附屬公司 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 的行政總監。

J. Squirrell 先生亦為 Modern Dental Pacific Pty Ltd、MDP Finance Pty Ltd、MDP Pty Ltd、Andent Pty Ltd、Proform Australia Pty Ltd、Dentmill Australia Pty Ltd、Pavona Pty Ltd、Cenetary Pty Ltd、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td 及 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Ltd(UK) 的董事，而所有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J. Squirrell 先生負責引領本集團於澳洲、紐西蘭及英國的業務發展及營運工作。彼加入 SCDL 集團，而 SCDL 集團隨後由本集團於 2012 年 11 月收購。

J. Squirrell 先生於 1993 年獲英國艾塞克斯大學(University of Essex)會計及財務管理學文學士學位。彼自 1996 年起為英格蘭及韋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而自 2016 年起為澳洲公司董事學會的畢業生。

J. Squirrell 先生擔任財務主任方面擁有逾 10 年經驗。彼於出任行政總監前，擔任 SCDL 集團的財務總監 5 年。彼於加入本集團前，自 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於默林娛樂集團(及其前身公司)擔任澳洲/紐西蘭的財務總監，監督財務及會計管理、收購事項、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事宜，為領先的旅遊景點業務工作。於相關工作之前，彼於多間上市澳洲公司擔任財務職位，涉及娛樂、銀行及飲品行業。

公司秘書

關毅傑先生，38歲，自2016年10月26日起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關先生於審計、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公司前，彼於2015年2月至2016年10月2日擔任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5)之執行董事，於2014年6月至2016年10月2日擔任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負責企業融資、併購事務、財務及會計管理、投資者關係、企業管治以及合規事宜。於2014年3月前，彼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與技術部門之高級經理，期間取得豐富之資本市場交易經驗。彼現為權智(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樂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9)、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7)及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上市。

關先生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關先生於2014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35 董事會報告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分銷三條產品線：固定義齒器材、活動義齒器材及其他器材，例如正畸類器材、運動防護口膠及防齶器。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達到約647,483,000港元，此等所得款項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方式予以使用，載列如下：

	可供動用 千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千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未動用 千港元
為本公司於中國內地進行的策略性收購及建立新基地提供資金	125,000	101,895	23,105
為本公司於海外進行的策略性收購及建立新基地提供資金	375,000	375,000	—
為旨在提升本公司的品牌認知度而舉辦的營銷及推廣活動提供資金	41,483	41,483	—
實施長期發展計劃	100,000	100,000	—
補充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6,000	6,000	—
	647,483	624,378	23,105

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於香港持牌銀行作為銀行結餘，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方式予以使用。

業績

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 67 頁的綜合損益表。

股息

本公司已於 2017 年 10 月 7 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5 港仙。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1 港仙(「建議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將於 2018 年 6 月 25 日派付予於 2018 年 6 月 4 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待股東於即將於 2018 年 5 月 24 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 2018 年 5 月 24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 2018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至 2018 年 5 月 24 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於 2018 年 5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為確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 2018 年 5 月 31 日(星期四)至 2018 年 6 月 4 日(星期一)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務請確保於 2018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年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載於本年報第 163 頁。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37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的關係保持穩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34.6%（2016年：30.4%），單一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15.9%（2016年：14.9%）。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關係保持穩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1%（2016年：2.5%），單一最大客戶的收益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0.5%（2016年：0.6%）。

據董事所深知，概無擁有5%以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可分配儲備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計算的本公司可分配儲備約為632,393,000港元（2016年：約681,717,000港元）。該可分配儲備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約723,069,000港元（2016年：約740,246,000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

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主席)
陳冠斌先生(副主席)
魏聖堅先生(行政總裁)
魏志豪先生(營運總監)
陳志遠先生
陳奕朗醫生
陳奕茹女士(營銷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陳裕光博士
黃河清博士
張偉民博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 84 條，三分之一的董事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輪席退任的董事為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的董事，倘有數位董事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因此，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陳裕光博士、黃河清博士及張偉民博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的詳情載於連同本年報一同寄發予股東的通函。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就其各自之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24 至 34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39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董事資料披露

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的資料變動如下：

1.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於 2017 年 12 月 14 日獲委任為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2017 年 12 月 18 日起不再擔任羅馬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2)的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兩間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2. 魏聖堅先生、魏志豪先生及陳奕朗醫生分別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及 2018 年 1 月 17 日不再擔任 Permidental China Limited 及 BU Factory Pty Ltd 的董事。
3. 魏聖堅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 MicroDental Laboratories、DIT America, Inc.、QDRI Dental Resources, Inc.、Tetra Dynamics, Inc.、Becden Dental Laboratory, LLC、MicroDental Laboratories, Inc.、CQC Prosthodontics, Inc.、Ward Dental Lab, Inc.、Precision Dental Arts、Hermanson Dental Services, Inc.、Di Martino Dental Laboratories, Inc.、Associated Dental Lab of Kentucky, Inc.、Donnell Dental Lab, Inc. 及 Mitch Dental Lab, Inc. 的總裁，而魏志豪先生及陳奕朗醫生不再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自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起不再存在。
4. 張偉民博士於 2017 年 3 月獲委任為國際牙醫學院亞洲區域十五的副主席。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董事須予披露之資料有所變動。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 2015 年 12 月 15 日(「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擬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合約或該等合約於年內存在。

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制訂薪酬政策。薪酬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兩者定義見下文）。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及附註 10。

許可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使彼等或彼等任何一人因執行其職責時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蒙受損害。

該許可彌償條文已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生效。本公司已為董事投購責任保險，為其提供合適保障。

41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 2015 年 11 月 25 日(「**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得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及顧問以及本集團按董事釐定的受投資實體)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惟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 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限額，則不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已失效的購股權經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經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本的 10%(即 10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 10%)。10% 上限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隨時更新，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上限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10% 並就計算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包括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者)將不予計算。

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各合資格參與者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的 1%。

於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時須支付 1.0 港元的代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可於行使購股權時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認購股份，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a) 股份於向參與者提呈購股權之日(必須為營業日，「**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 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有關期間自購股權的要約日期起計不超過 10 年，且受有關計劃的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計 10 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並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因此，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為 100,000,000 股，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 10%。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股東於 2015 年 6 月 19 日(「**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提供獎勵，挽留對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的重要員工，並吸引對本集團日後發展而言屬合適的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起計 10 年內有效，由董事會及受託人共同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於過往年度，合共 8,149,038 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其中 3,598,108 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於 2017 年 1 月 1 日發行在外及尚未歸屬。於 2017 年 12 月 15 日，3,417,608 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獲歸屬，而 180,500 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則獲收回。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出或歸屬之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營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員須按彼等每月薪金 5% 或最高 1,500 港元供款，並可選擇作出額外供款。僱主每月供款按僱員之每月薪金 5% 或最高 1,500 港元計算。僱員於 65 歲退休、死亡或完全喪失工作能力時可享有僱主強制性供款的 100%。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43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擁有權益股份 及相關股份數目	所擁有權益股份 及相關股份總數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陳冠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8,000 (附註1)	473,860,263	47.38%
	其他	3,450,000 (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70,202,263 (附註1)		
陳冠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3,450,000 (附註1)	473,860,263	47.38%
	其他	208,000 (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70,202,263 (附註1)		
魏聖堅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01,672 (附註2)	98,040,998	9.80%
	信託受益人	1,389,673 (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3,849,653 (附註4)		
魏志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277,934 (附註5)	63,122,304	6.31%
	信託受益人	277,935 (附註6)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2,566,435 (附註7)		

附註：

- 於2015年8月10日，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簽署確認函，確認彼等的一致行動安排，據此彼等透過討論共同營運本集團，並於為本集團作出任何商業決定前達成一致共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各自被視作於Trier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470,262,2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陳冠峰先生被視作於陳冠斌先生擁有的3,4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i)陳冠斌先生被視作於陳冠峰先生擁有的20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這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及歸屬予魏聖堅先生的1,389,672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 由於魏聖堅先生於2017年12月15日獲歸屬1,389,67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股份由MDG Management Corporation為其以信託形式持有。
- 該等股份由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魏聖堅先生全資擁有。
- 這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及歸屬予魏志豪先生的277,93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 由於魏志豪先生於2017年12月15日獲歸屬277,93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股份由MDG Management Corporation為其以信託形式持有。
- 該等股份由NCHA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NCHA Holdings Limited則由魏志豪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內任何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得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已獲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其權益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除外的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擁有權益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Triera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70,202,263	47.02%
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3,849,653	9.38%
NCHA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2,566,435	6.26%

附註：

1. Triera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陳奕朗醫生及陳奕茹女士分別擁有其50%、20%、16%及14%權益。
2. 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魏聖堅先生全資擁有。
3. NCHA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魏志豪先生全資擁有。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其權益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除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45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已從事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即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 Trieria Holdings Limited，與本公司於 2015 年 11 月 25 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將(為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士(本集團的成員公司除外)於受限制期間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參與或於其中擁有權益、從事或收購或持有(不論是否以股東、合夥人、委託人、代理、董事、僱員或其他身份)與本集團現時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

本公司已接獲各控股股東就遵守彼等各自於不競爭契據項下所作承諾及根據上市規則執行不競爭契據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的不競爭契據的合規狀況，並確認不競爭契據於上市日期至本年報日期獲全面遵守及妥為執行。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下列交易構成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所有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租賃協議

- (i) 為經營本公司於香港的業務，於2016年8月2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與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分別持有37.5%、37.5%及25%權益)訂立租賃協議(「**現代牙科器材租賃協議**」)。根據現代牙科器材租賃協議，保康國際有限公司將向現代牙科器材租賃物業，自2016年9月1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213,850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0,5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i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2**」)。根據住宅租賃協議2，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0,2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iv)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3**」)。根據住宅租賃協議3，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9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v)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4，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66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v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5**」)。根據住宅租賃協議5，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0,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v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6**」)。根據住宅租賃協議6，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7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vi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7**」)。根據住宅租賃協議7，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9,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47 董事會報告

- (ix)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8**」)。根據住宅租賃協議8，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8,7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9**」)。根據住宅租賃協議9，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8,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0**」)。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0，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7,7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1**」)。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1，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7,214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i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2**」)。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2，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4,30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iv)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斌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3**」)。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3，業主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2,738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v)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4，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9,553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 (xvi)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甲**」)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5**」)。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5，業主甲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8,66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之公告。

總購買協議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與 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 (「Trident」) 訂立總購買協議(「總購買協議」)。Trident 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為 Tresodont Holdings Limited (「Tresodont」) 的全資附屬公司。Tresodont 由陳奕朗醫生、喜坊有限公司及 J&N Consultants Limited 各自分別擁有 33.3%、33.3% 及 33.3% 權益。陳奕朗醫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根據總購買協議，Trident 將向現代牙科器材購買義齒器材，自 2015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期三年，於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 450,000 港元、1,080,000 港元及 1,080,000 港元。本協議重續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而 2018 年至 2020 年的建議年度上限更改為 400,000 港元。

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訂立的所有關連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附註 36(1) 第 (a)、(b)、(c)、(d)、(e)、(f) 及 (h) 項的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先前於招股章程已遵照上市規則作出披露，或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獲豁免呈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的披露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照上市規則第 14A.55 條規定審閱並確認以上本集團所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乃 (i) 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中訂立；(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iii)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條款，按對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而言乃屬公平合理之條款進行。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下之「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規定，並參照實務說明第 740 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查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56 條，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上述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審查結論，發出無保留意見之函件。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全文。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得悉及董事知悉的公開資料，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49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獲續聘。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2018年1月31日，本集團提取須於5年內分期償還之銀行貸款700,000,000港元，以償還其現有銀行貸款。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節所載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外，本集團概無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股票掛鈎協議，於該年度亦不存在該等協議。

已發行債券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任何債券。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的中肯回顧、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及分析及揭示本集團之潛在發展分別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第4頁至23頁。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及回饋社會及達致可持續增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編製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本年報刊登後三個月內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現代牙科與社區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作為一間全球性公司，一直致力成為關愛社區的企業，並透過贊助、捐款、義診及社會服務等形式，希望為市民服務，努力回饋社會。公司承諾於未來繼續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和培育未來社會人才，以行動履行對社會的責任。

贊助及捐款

我們於近年一直贊助香港口腔頰面外科青年團舉辦每月一次之牙科講座，培育未來的牙科人才。

本集團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慈善及其他捐贈(「捐贈」)約為 678,000 港元其中約 107,000 港元的部份捐贈用作捐贈免費牙科產品予慈善團體^(附註)。

附註：捐贈的金額按所捐贈的牙科產品的市價(撇除任何增值稅)基準計算。

承董事會命

陳冠峰先生

主席

香港，

2017 年 3 月 29 日

5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及問責度。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報告年度**」)，除守則條文第 E.1.2 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詳情載於下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

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彼等確認，彼等已於報告年度遵守操守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亦就可能獲得本公司內幕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就本公司所知，並無僱員未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 11 名董事組成，包括 7 名執行董事及 4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主席)	—
陳冠斌先生(副主席)	—
魏聖堅先生(行政總裁)	薪酬委員會成員
魏志豪先生(營運總監)	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志遠先生	—
陳奕朗醫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奕茹女士(營銷總監)	薪酬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裕光博士	提名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河清博士	薪酬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成員
張偉民博士	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履歷資料及董事會成員間關係於本年報第 24 至 34 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中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位分別由陳冠峰先生及魏聖堅先生擔任。主席發揮領導作用並負責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及領導董事會。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之業務發展、日常管理及一般營運。其各自之職責已清楚界定及以書面呈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53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等之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為期3年，惟可於當時現有期限屆滿後予以重續。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低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之職責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集體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推動其成功發展。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策略及監管管理層推行策略)、監察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時獲取本公司之所有資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本公司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之事宜)、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監管之發展及變動，以有效執行彼等之職責並確保向董事會提供全面和相關的貢獻。

各名新委任董事履新時應接受全面的指導，以確保彼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正確的理解及充分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下之責任及義務及相關法定規定。

本公司明白董事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重要性。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在公司內部為董事安排簡介會並向董事發放相關課題之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繳付。

所有董事均不時接獲有關董事之職責及本公司相關監管及業務發展之持續專業發展及更新資料，董事於報告年度接獲之持續專業發展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執行董事	
陳冠峰	B
陳冠斌	B
魏聖堅	B
魏志豪	B
陳志遠	B
陳奕朗	B
陳奕茹	A 及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	A 及 B
陳裕光	A
黃河清	B
張偉民	B

附註：

培訓類型

A：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學術會議及研究會

B：閱讀相關新聞、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履行工作。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陳裕光博士及黃河清博士。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讓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之潛在問題提問之安排。

55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五次會議，以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監控之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內部審核職能、委任外聘核數師及委聘非核數服務與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僱員就潛在不當行為提問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而執行董事均未有出席。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河清博士、張偉民博士、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與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及陳奕茹女士。黃河清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審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之薪酬列載如下：

薪酬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費用及其他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1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裕光博士、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張偉民博士與執行董事魏志豪先生及陳奕朗醫生。陳裕光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就評估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董事會多元化考慮不同範疇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等。

物色及甄選合適之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候選人之名譽、資歷、經驗、獨立性及其他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需相關標準(如適用)，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考慮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之資歷。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適當地達致多元化之平衡狀態，惟尚未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遵守操守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以及遵守企管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之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數目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陳冠峰	2/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陳冠斌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魏聖堅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魏志豪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陳志遠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奕朗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陳奕茹	3/4	不適用	0/1	不適用	1/1
張惠彬	3/4	5/5	1/1	1/1	1/1
陳裕光	2/4	4/5	不適用	1/1	1/1
黃河清	3/4	5/5	1/1	不適用	1/1
張偉民	3/4	不適用	1/1	1/1	1/1

57 企業管治報告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席亦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陳冠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6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彼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職務委任予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主席認為行政總裁為處理該職務之合適人選，因行政總裁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部十分瞭解。彼將竭力出席本公司日後所有的股東大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深明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責任，並審閱其有效性。有關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與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相關的風險，且僅會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保證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及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制訂、推行及監控。

本公司已發展並採納多項權責清晰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透過主要業務程序及辦公職能實施，包括項目管理、銷售及租賃、財務申報、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

本公司制定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特徵及程序如下：

(a)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之程序概述如下：

風險識別：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之風險。

風險評估：透過使用管理層建立之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之風險；及考慮風險對業務之影響及出現之可能性。

風險應對：透過比較風險評估之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防止、避免或降低風險。

風險監察及匯報：持續並定期監察有關風險，以及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於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時，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及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定期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b)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主要特徵概述如下：

本集團已制定監控程序，旨在保障資產不會被挪用及處置；確保遵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確保有關為業務用途或公眾使用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之會計記錄得到妥善保管；確保嚴格禁止發生未授權獲取及利用內部資料；及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行為提供合理保證。

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董事會已委任一間外部專業服務公司擔任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顧問」），以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年度審閱。該項審閱每年進行並依環節輪流審核。審閱範圍先前已由董事會制訂及審批。顧問已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匯報結果及需改進之範疇。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本集團將適當跟進顧問的全部建議，並確保於合理時間內落實執行。因此，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且足夠。

本公司設有方便其僱員以保密形式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本公司其他事宜之潛在問題提問之安排。

本公司已制訂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就處理保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實行控制程序，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取得及使用內幕消息。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惑之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其申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 61 至 66 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之薪酬

就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已付／應付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審核服務	9,707,000
非審核服務	2,681,000
	12,388,000

59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透過不同溝通渠道與股東聯繫，並設有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股東意見及關注事宜得到妥善解決。該政策定期進行審閱，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項獨立重大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進行投票表決之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上刊登。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以書面請求書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請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該請求書所指定之任何事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遞呈該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請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請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請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董事會並不知悉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有任何條文允許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可參照前段所述遞呈請求書以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股東提名本公司候選董事的程序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關於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聯絡資料

就上述而言，股東可發送其查詢或要求到下列的聯絡方法：

地址： 香港九龍
長沙灣
永康街77號環薈中心
17樓1716室
(致董事會／公司秘書)

傳真： +852 3766 0700

電子郵件： info@moderndentallab.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發出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到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的代表(倘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的詢問。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公司秘書

關毅傑先生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完成審核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67至16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作出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文各事項而言，我們對下述的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我們對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檢討</p> <p>於2017年12月31日，貴集團因過往收購事項分別錄得1,389,300,000港元及384,000,000港元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繁進行測試。貴公司每年於12月31日對各現金產生單位執行減值測試，以評估商譽是否減值。此外，貴公司每年評估可使用年期的變動是否恰當，及／或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出現減值。測試及評估較大幅度建立於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包括過往收購實體)的未來業績的預測及估計基礎之上。減值測試以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為基準。所執行測試採用的主要假設及結果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p> <p>會計政策、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16及17。</p>	<p>我們已檢查管理層進行減值檢討所依據的貴集團預測現金流量。經考慮支持相關假設的歷史數據，我們對編製該等預測的基準進行了測試。透過對比當前業務表現、就主要增長及業務假設尋求確鑿憑證及與管理層探討，我們對未來現金流量假設進行查核。憑藉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提供的恰當資料，我們對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等主要假設進行測試。我們亦對管理層模式的數學完整性進行測試。</p>

63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貿易應收款項</p> <p>於2017年12月31日，貴集團扣除減值撥備18,600,000港元前的貿易應收款項為432,300,000港元。貴集團基於特定因素評估可收回性，據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舉需採用估計及判斷。管理層考慮的特定因素包括結餘賬齡、客戶性質及爭議的存在性、近期歷史付款方式及任何其他有關對手方信貸質素的適用資料。根據有關資料，管理層釐定是否需就某項指定交易或客戶的整體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我們關注此方面，原因在於其中需要高層級的管理層判斷，且涉及的金額較大。</p> <p>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20。</p>	<p>對於有關貴集團的收集程序及貴集團對每個期末所需減值撥備的評估的控制方法，我們進行了測試。我們評估了經考慮歷史現金收集趨勢(為各個別應收款項的關鍵考慮因素)而確認的減值撥備的恰當性。我們抽樣檢查企業、醫院及診所客戶的年末後現金的收取情況。我們亦評估用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金額的假設，尤其是詳細分析應收款項的賬齡及對各個別重大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評估，並考慮了貴集團就達致撥備金額所採取估計的程度的披露的充分性。</p>

載於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就此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對任何其他人士就本報告內容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在某一陳述存在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65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負責合夥人是陳世宇。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3月29日

67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6	2,181,292	1,642,176
銷售成本		(1,119,780)	(761,515)
毛利		1,061,512	880,66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3,912	4,072
銷售及經銷開支		(265,926)	(185,222)
行政開支		(586,525)	(499,549)
其他經營開支		(1,582)	(18,435)
融資成本	8	(28,582)	(28,41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88)	—
除稅前溢利	7	201,521	153,116
所得稅開支	11	(44,158)	(50,048)
年內溢利		157,363	103,068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5,371	101,483
非控股權益		1,992	1,585
		157,363	103,06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3	15.6 港仙	10.2 港仙
攤薄	13	15.6 港仙	10.2 港仙

綜合全面收入表

6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57,363	103,068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55,284	(64,63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155,284	(64,63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12,647	38,43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10,542	36,703
非控股權益	2,105	1,731
	312,647	38,434

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26,703	173,238
預付土地租賃款	15	12,652	12,071
商譽	16	1,389,250	1,256,356
無形資產	17	384,046	390,02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	10,325	—
遞延稅項資產	27	9,090	7,482
收購附屬公司之預付款項	21	—	41,027
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21	60,653	40,90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92,719	1,921,103
流動資產			
存貨	19	81,861	74,098
貿易應收款項	20	413,682	359,35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59,858	43,60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	274	—
流動稅項資產		10,709	5,615
已抵押存款	22	12,467	3,7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368,660	337,004
流動資產總值		947,511	823,40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57,195	73,7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179,947	146,87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	270,360	190,746
應付稅項		43,477	40,451
流動負債總值		550,979	451,831
流動資產淨值		396,532	371,56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89,251	2,292,6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70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89,251	2,292,67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	447,098	430,450
遞延稅項負債	27	23,379	31,2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	13,781	8,704
非流動負債總值		484,258	470,442
資產淨值		2,104,993	1,822,23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8	77,500	77,500
庫存股份	28	(39)	(304)
儲備	30	2,020,029	1,738,543
		2,097,490	1,815,739
非控股權益		7,503	6,491
權益總額		2,104,993	1,822,230

魏聖堅
董事

陳冠峰
董事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28)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28)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i))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9、 30(ii))	認沽期權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附註30(iii))					
於2016年1月1日	77,500	719,407	(632)	1,932	615,953	(28,140)	(178,378)	571,896	1,779,538	8,298	1,787,836
年內溢利	—	—	—	—	—	—	—	101,483	101,483	1,585	103,06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64,780)	—	(64,780)	146	(64,63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64,780)	101,483	36,703	1,731	38,434
由保留溢利轉撥	—	—	—	4,101	—	—	—	(4,101)	—	—	—
2016年中期股息(附註12)	—	—	—	—	—	—	—	(21,000)	(21,000)	—	(21,000)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 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附註29)	—	—	—	—	18,508	—	—	—	18,508	—	18,508
已歸屬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 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 (附註29)	—	20,839	328	—	(21,167)	—	—	—	—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附註30(iii))	—	—	—	—	(26,150)	28,140	—	—	1,990	(1,129)	861
派予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2,409)	(2,409)
於2016年12月31日	77,500	740,246	(304)	6,033	587,144	—	(243,158)	648,278	1,815,739	6,491	1,822,2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7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28)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 28)	庫存股份 千港元 (附註 28)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30 (i))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9、 30 (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77,500	740,246	(304)	6,033	587,144	(243,158)	648,278	1,815,739	6,491	1,822,230
年內溢利	—	—	—	—	—	—	155,371	155,371	1,992	157,36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55,171	—	155,171	113	155,28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55,171	155,371	310,542	2,105	312,647
由保留溢利轉撥	—	—	—	2,934	—	—	(2,934)	—	—	—
2016年末期股息(附註12)	—	(9,000)	—	—	—	—	—	(9,000)	—	(9,000)
2017年中期股息(附註12)	—	(25,000)	—	—	—	—	—	(25,000)	—	(25,000)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 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附註29)	—	—	—	—	5,209	—	—	5,209	—	5,209
已歸屬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 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29)	—	16,823	265	—	(17,088)	—	—	—	—	—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	—	236	236
派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1,329)	(1,329)
於2017年12月31日	77,500	723,069 [#]	(39)	8,967 [#]	575,265 [#]	(87,987) [#]	800,715 [#]	2,097,490	7,503	2,104,993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2,020,029,000港元(2016年：1,738,543,000港元)。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01,521	153,116
調整：			
融資成本	8	28,582	28,411
銀行利息收入	6,7	(443)	(7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6,7	(95)	—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虧損	7	—	4,182
或然代價重新計量虧損	7	1,096	196
撥回應付代價	7	(3,61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的公平值虧損淨額	7	—	37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7	895	140
折舊及攤銷	7	90,003	70,50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7	256	86
商譽減值	7	—	9,83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88	—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29	5,209	18,508
		324,702	284,648
存貨增加		(2,556)	(6,35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32,194)	(19,4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6,224)	1,903
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		(90)	(1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274)	—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20,005)	(10,8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6,358	(20,415)
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減少)		1,002	(55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50,719	228,951
已收利息		443	701
已付所得稅		(56,489)	(47,95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4,673	181,6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191,360)	(86,889)
預付土地租賃款	15	—	(12,402)
遠期外匯合約虧損		—	(9,2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506	2,563
收購附屬公司淨現金流入／(流出)	31	1,563	(533,107)
收購附屬公司預付款項		—	(41,0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付款項		(2,347)	—
結算或然代價	38	(775)	(775)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注資		(11,613)	—
已抵押存款增加		(8,741)	(36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1,767)	(681,21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2	206,895	—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2	(118,602)	(30,299)
已付股息		(34,000)	(21,000)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1,329)	(2,409)
已付利息		(25,139)	(22,794)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236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4,635)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8,061	(81,13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10,967	(580,65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0,689	(28,0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37,004	945,68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8,660	337,00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348,015	318,245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22	20,645	18,75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368,660	337,004

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7月5日根據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及經銷義齒器材。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Trier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的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Modern Dental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2年8月1日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	香港 1988年3月18日	10,000港元	—	100%	於香港買賣義齒器材；中國製造業務的採購部門
洋紫荊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998年7月20日	6,19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5月17日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製造義齒器材
現代牙科國際(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2012年8月12日	澳門幣 100,000元	—	100%	於海外市場買賣義齒器材
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8月12日	人民幣 75,000,000元	—	100%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的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美國 2009年8月17日	3,728,570 美元	—	100%	於美國市場(亞利桑那州及佐治亞州除外)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以及管理位於美國西雅圖、洛杉磯、波士頓、芝加哥及威爾明頓的五間服務中心及位於特洛伊的數字化中心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加拿大 2013年7月1日	100 加元	—	70%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	美國 2014年4月21日	2,571,714 美元	—	100%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Permadental GmbH	德國 2010年3月2日	25,000 歐元	—	100%	買賣義齒器材
Elysee Dental Belgium BVBA	比利時 2008年6月9日	18,550 歐元	—	100%	製造設施及買賣義齒器材
Elysee Dental Solutions B.V.	荷蘭 2001年10月10日	18,000 歐元	—	100%	製造設施及買賣義齒器材
Elysee Dental ApS	丹麥 2004年3月4日	125,000 丹麥克朗	—	100%	製造設施及買賣義齒器材

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的地點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Labocast SAS	法國 1986年12月31日	100,000 歐元	—	100%	買賣義齒器材
Labo Ocean Indien SA	馬達加斯加 1996年5月17日	10,000,000 阿里亞里	—	100%	製造及買賣義齒器材
Pavona Pty Limited	澳洲 1984年1月20日	2 澳元	—	100%	買賣義齒器材
Southern Cross Dental Laboratories (NZ) Limited	紐西蘭 2012年4月20日	1,080,010 紐西蘭元	—	100%	買賣義齒器材
RTFP Dental Inc.	美國 2016年5月6日	0.1 美元	—	100%	買賣義齒品材
MicroDental Holdings, Inc.	美國 2016年5月24日	0.01 美元	—	100%	買賣義齒品材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丹麥 1987年7月1日	299 丹麥克朗	—	100%	買賣義齒品材
CDI Dental AB	瑞典 2005年9月12日	500 瑞典克朗	—	100%	買賣義齒品材
CDI Supply AB	瑞典 2009年5月22日	100 瑞典克朗	—	100%	買賣義齒品材

* 該等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並非由香港安永或安永全球網絡所屬會計師行審核。

年內，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CDI Dental AB 及 CDI Supply AB。該等收購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1。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使本附註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應付或然代價乃以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港幣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目前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業務的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於相同報告期間內採納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項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若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應終止確認：(i) 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 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 於股權入賬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 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 任何留存投資的公平值及(iii) 因此產生並計入損益的任何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已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會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

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包含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披露於其他實體中的權益：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範圍的澄清

概無以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後，已於財務報表附註32作出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評估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的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的變動。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併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反向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合約收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合約收益之澄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於下文闡述。在該等準則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適用，並預期於採納後將造成重大影響。雖然管理層已就該等準則的預期影響進行詳細評估，該評估乃基於本集團目前可取得的資料，包括預期應用過渡性條文的選項及政策選擇。視乎於應用該等準則時本集團所能取得的合理及有證據支持的額外資料，以及最終採用的過渡性條文及政策選項，採用後的實際影響可能與下文不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6年6月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涉及三個主要領域：歸屬條件對現金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計量的影響；因扣除一定數額以滿足僱員就以股份支付款項的納稅義務而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的分類；以及對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中條款和條件的修改導致其分類從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的會計處理。該等修訂澄清，在計量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時用於計算歸屬條件的方法也適用於現金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該等修訂還引進了一項例外規定，在滿足某些條件下，因扣除一定數額以滿足僱員的納稅義務而具有淨股份結算特徵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可完全分類為股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如果現金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的條款和條件修改後變更為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則該項交易自修改之日起作為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於採納後，實體須應用修訂，但不須重列過往期間，惟倘彼等選擇採銷全部三項修訂並符合其他條件，則可作出追溯應用。本集團將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匯集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本集團將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不會重列可資比較資料，並將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結餘確認任何過渡性調整。於2017年，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進行詳細評估。與分類及計量以及減值規定有關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並不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其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將繼續以公平值計量現時以公平值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

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本集團將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之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之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此外，本集團將採納一般方式，並記錄根據未來十二個月其他應收款項的可能違約事件預計的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兩者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規定並不一致的情況。該等修訂規定，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如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並僅以無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於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之前的強制生效日期已於2015年12月被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移除，新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進行更廣泛檢討完成後決定。然而，該等修訂本現已可供應用。

於2014年5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計入自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之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之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之規定。於首次應用該準則時，須採用全面追溯應用或經修訂追溯應用。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解決有關確定履行責任、有關委託人與代理人及知識產權許可之應用指引以及過渡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協助確認實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更一致的應用以及降低成本及應用該準則之複雜性。本集團計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過渡性條文確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以作為於2018年1月1日期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此外，本集團計劃僅就2018年1月1日前未完成的合約採納新規定。本集團預期於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將在2018年1月1日作出的過渡性調整並不重大。於2017年，本集團已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並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確認收益的時間性造成影響，惟將須就有關收益的性質、金額、時間性及不確定因素，以及與客戶訂立合約產生現金流量作出額外披露。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2016年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報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部分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或與應用重估模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有關，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及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作出更廣泛披露。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影響，並正考慮會否選擇利用現有的權宜方法及採用哪一種過渡性方法及寬免。如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合共約160,976,000港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其所載若干款項可能需要確認為新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然而，需要作進一步分析方可釐定將予確認的新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包括但不限於與低值及短期租賃有關的任何金額、選擇的其他的權宜方法及寬免以及於採納日期前訂立的新租賃)的金額。

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2016年12月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澄清實體應於甚麼時候從投資物業轉入或轉出物業(包括在建或發展中物業)。該等修訂訂明,當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並有證據顯示用途變動,則出現用途變動。僅有管理層的計劃物業用途變動並不構成用途變動的證據。該等修訂應就在實體首次應用修訂的年度財政期間期初或之後出現的用途變動於未來應用。實體應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修訂日期時所持有的物業的分類,並(如適用)重新分類物業以反映該日期的情況。追溯應用僅於毋須採用事後確認時方可應用。本集團預期由2018年1月1日起於未來採用該等修訂。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於2016年12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提供就實體收取或支付外幣預付代價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負債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時,如何釐定交易日期的指引。該詮釋澄清,用於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其中一部分)所用匯率的交易日期乃為實體首次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所產生的非貨幣資產(如預付款項)或非貨幣負債(如遞延收入)的日期。倘於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項預付或預收款項,則實體須釐定各預付或預收代價的交易日期。實體可按全面追溯方式或於未來應用該詮釋,即由實體首次採用該詮釋的報告期間期初起或於實體首次採用該詮釋的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可資比較資料的過往報告期間期初起。本集團預期由2018年1月1日起於未來採用該詮釋。該詮釋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於2017年6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應對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應用的不確定性(通常稱為「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時,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的會計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收,亦不特別包括與不確定稅務處理有關的利息及罰款的相關規定。該詮釋特別針對(i)實體是否個別考慮不確定稅務處理;(ii)實體就稅務機構的稅務處理審視作出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的變動。該詮釋將以毋須採用事後確認的全面追溯方式或以應用的累計影響作為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權益調整追溯應用,而不重列可資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該詮釋。該詮釋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不少於 20% 的附有投票權的權益的長期利益，並可對其造成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分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分佔收購後業績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載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收益表。

此外，當直接確認聯營公司的變動時，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分佔任何變動(如適用)。

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作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

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納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轉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相反，投資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異將於損益內確認。

當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時，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平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其會根據合同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損益賬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將於損益賬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繁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則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損益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部分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權益投資。公平值乃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到市場參與者自該資產最大及最合適用途，或將該資產售予可作最大及最合適用途的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的估值方法適用於不同情況，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在公平值等級中的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如下所述：

第一級—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

第二級—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最低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不可觀察的最低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對於在財務報表以持續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對於公平值計量整體有重大影響的最低輸入數據，通過重估分類以確定各等級之間是否出現轉移。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存貨、金融資產及非流動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可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的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乃於其在與該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中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扣除。

在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先前就該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商譽除外)，惟金額不能高於假設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於此情況下，則減值虧損撥回將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連方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方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家庭近親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擔任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或為另一個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以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項所述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續)

(vii) (a)(i)項所述之人士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實體(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使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所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通常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在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開支會作為重置並於資產賬面金額中資本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不時重置，則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有指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據此折舊。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至其剩餘價值。用於該目的之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土地及樓宇	2% - 10%
租賃物業裝修	3% - 25%
傢俱及設備	10% - 33%
廠房及機器	10% - 33%
汽車	10% - 3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有關項目的成本將按各部分的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須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予以檢討，並作調整(如適當)。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損益，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金額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樓宇，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且不予以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設成本及相關借貸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會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級別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繼續可靠。倘不再可靠，則可使用年期的評估自即日起由按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

軟件

軟件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以直線法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5至10年按年數總和基準攤銷。

商標

商標為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繼續可靠。

不競爭協議

不競爭協議按估計可使用年期1至5年以直線法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法定權利除外)的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生效時，租賃資產之成本將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轉撥成本，並連同租賃責任(利息部分除外)入賬，以反映採購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所持之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均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租賃年期與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之中較短者計算折舊。上述租賃的融資成本自損益表中扣除，以於租賃年內作出定期定額扣減。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由出租方保留的租賃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乃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在扣除自出租方獲得的優惠後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列支。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初步以成本列賬，而隨後則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以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買賣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入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實際利率所包含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及收入。貸款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而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開支。

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則評估其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則該等資產基於本集團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基於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本集團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的形式繼續參與，則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可能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證據。僅當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且有關事件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夠可靠預計時，方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狀況發生變化)的可觀察數據。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按個別基準評估單項重大或按組合基準評估單項非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資產重大與否均須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續)

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估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減，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於已調減賬面值累計，並採取就計量減值虧損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不會在未來收回款項的情況下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本集團。

倘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乃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件產生，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調高或調減。倘其後收回撇銷，收回金額乃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被指定為一項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貸，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貿易應付款項、應付融資租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關連方款項。

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買該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購回，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包括本集團不被指定為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負債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義務已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則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且僅當現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有意願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可與金融負債抵銷，而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公佈。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以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值重新計量。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以資產入賬，而倘公平值為負數，則以負債入賬。

由於本集團訂立的衍生工具不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法，該等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

並無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如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或非流動部分。倘本集團預計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12個月期間，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分開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損益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基準釐定，而屬在製品及製成品者，其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任何將於完成時及出售時產生的估計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於購入後一般在三個月內到期，且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不限制用途性質的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並可能須於日後撥出資源結算有關責任時，倘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的數額，則須就此確認撥備。

倘折現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為預期日後須結算有關責任的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折現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有關增幅於損益表列為融資成本。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提供產品保固的撥備，按銷量以及過往維修及退貨多寡的經驗，經貼現至其現值後(如適當)予以確認。

業務合併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按(i)上述條文的一般指引確認的金額；及(ii)收益確認指引初步確認的金額減任何累計攤銷(如適用)的較高者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獲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及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算。

就財務申報而言，遞延稅項於報告期末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彼等賬面值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於初步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惟僅限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對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抵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結轉時才予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源於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而於該項交易進行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者。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資產變現或負債償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資產及負債於及僅於本集團擁有法律上可強制抵銷與稅務機構就同一應課稅實體或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並結算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權利時，於預期大量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結算或收回的未來期間抵銷。

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定將可獲取有關資助及已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後，按公平值確認。與開支項目有關的補助，則於其擬補助的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撥入損益表。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有關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向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有關收益時按以下基準確認：

- (a) 由銷售貨品所得收益乃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予買家及本集團並無維持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對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後方可確認；
- (b) 由提供服務所得收益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c) 租金收入乃按租賃年期的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及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及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以股份支付款項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對為本集團營運取得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收取的酬金乃以股份支付款項形式，而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權益結算交易」)。

於2002年11月7日後，因授出而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的業務企業價值釐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以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的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以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內損益表的扣減或進賬為於期初及期末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支付款項(續)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的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賦予股本工具數目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的公平值。獎勵的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賦予條件。非賦予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無賦予的獎勵並不確認為支出。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賦予條件，無論市場條件或非賦予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履行，則交易仍被視為一項賦予。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的條件已修改，但符合獎勵的原有條款，則最少須確認一項支出，尤如有關條件並無修改。此外，會就任何修改確認開支，使以股份支付款項的總公平值增加，或另行對僱員有所裨益，猶如於修訂日期所計量。

倘註銷以權益結算獎勵，則視為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而尚未就該獎勵確認的任何費用須即時確認，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未能達成時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有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將其指定為該獎勵的替代品，則該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被視為對原有獎勵的改動(見上段所述)。

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營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存放，為獨立管理的基金。本集團一經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悉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酬成本的一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金計劃(續)

本集團於澳洲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獲支付工資及薪金，包括預期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年假、長期服務假期。預期將不會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結清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責任，按截至報告日期使用預計單位給予成本法就僱員提供的服務產生的預期未來應付款項的現值計量。當中考慮預期未來工資和薪金水平、員工離職的經驗和服務期間。估計未來付款使用國家政府債券(其到期條款及貨幣須盡可能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接近)於報告日期的市場收益率貼現。

界定供款退休金開支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本集團於歐洲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參與牙科技工(CAOT及tandtechniek)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均須向獨立管理的基金供款。所有年度退休金成本均於損益扣除。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直接由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一段長時間作準備方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產生，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而當有關資產大致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即終止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將待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的指定借貸進行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則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因借貸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的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本集團各實體釐定其本身功能貨幣及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以其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通行的相關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式，與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方式相符(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除港元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及彼等的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幣換算儲備累計。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項外國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入的組成部分，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外國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公平值調整作為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在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所申報的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事項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事項。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或會導致日後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除作出估計外，還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最具重大影響的判斷：

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並不倚賴海外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滿足資金需求。本集團釐定於可見將來海外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有關海外實體所在司法權區地以外的任何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時，將不會導致確認預扣稅，因此，概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估計不明朗因素

以下描述於報告期末構成重大風險，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須作出重大調整，且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此舉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在估計可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7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1,389,250,000港元(2016年：1,256,356,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其可回收金額時，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已增加成本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從而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過程中需作出估計及判斷。倘有事件或情況的轉變顯示餘款未能收回，則會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倘預計與原先估計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及估計改變期間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每年年終重估減值撥備。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為 18,577,000 港元(2016 年：14,400,000 港元)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為 2,407,000 港元(2015 年：5,617,000 港元)。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0 及 2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基於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可能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行業週期或日後執法權利的不可預見變動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支出。此等估計乃基於功能相若的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或會因技術創新而發生重大改變。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日期重估可使用年期。

遞延稅項資產

倘應課稅溢利可供抵扣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可動用，則就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時，需要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發生的時間與金額及日後的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7。

5.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固定義齒器材分部供應牙科修復手術所用產品，包括牙冠、牙橋及植入物。
- (b) 活動義齒器材分部生產全口義齒及局部義齒。義齒可進一步分類為鑄造支架式義齒及無鑄造支架式義齒。

1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正畸類器材、運動防護口膠及防齶器、原材料、牙科設備、隱適美以及提供教育活動及講座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成本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基於可呈報分部毛利評估。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按當時通行市價參考出售予第三方時所訂售價進行交易。

	2017年			2016年		
	收益 千港元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毛利 千港元	收益 千港元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毛利 千港元
固定義齒器材	1,575,585	808,607	766,978	1,133,792	507,436	626,356
活動義齒器材	417,000	216,354	200,646	355,890	169,950	185,940
其他	188,707	94,819	93,888	152,494	84,129	68,365
總計	2,181,292	1,119,780	1,061,512	1,642,176	761,515	880,661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歐洲	843,598	753,465
北美	687,293	277,096
大中華	421,365	398,224
澳洲	214,556	201,085
其他	14,480	12,306
	2,181,292	1,642,176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呈列。

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因此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歐洲	786,535	678,631
北美	627,253	580,291
大中華	211,480	138,840
澳洲	484,947	449,436
其他	73,414	66,423
	2,183,629	1,913,621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為所售貨品之發票淨額減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2,181,292	1,642,176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43	701
政府補貼*	3,032	2,437
其他	5,357	934
	8,832	4,072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14,9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95	—
	15,080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912	4,072

* 政府補貼包含政府向自主創新行業發放的穩崗補貼及特殊資金。該等補貼並無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1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		1,119,780	761,515
折舊	14	53,183	34,346
無形資產攤銷	17	36,820	36,160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付款		65,259	40,755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5	256	86
核數師薪酬		12,129	10,80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9))：			
工資及薪金		885,616	637,97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3,736	68,896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2,667	9,069
		1,022,019	715,940
商譽減值*	16	—	9,832
銀行利息收入		(443)	(7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95)	—
公平值虧損淨額：			
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	38	—	372
遠期外匯合約*		—	4,182
或然代價重新計量虧損*	38	1,096	196
撥回應付代價*		(3,610)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95	1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20,21	811	7,66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4,985)	3,487

*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 匯兌收益淨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匯兌虧損淨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

[#] 已售存貨成本中669,391,000港元(2016年：443,766,000港元)與僱員福利開支、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付款及折舊有關，並計入以上各類型開支所披露的總金額內。

2017年12月31日

8. 融資成本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利息	24,976	22,630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金額	(2,995)	—
	21,981	22,630
銀行貸款之財務費用	6,438	5,617
融資租賃利息	163	164
	28,582	28,411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袍金	940	920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366	11,727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2,542	9,4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72	87
	14,980	21,253
	15,920	22,173

於2015年6月19日，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三位董事就彼等為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該等於歸屬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已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於本年度計入財務報表的金額已計入上文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披露內。

1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載列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張偉民先生	235	230
張惠彬先生、太平紳士	235	230
黃河清先生	235	230
陳裕光先生	235	230
	940	920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2016年：無)。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首次公開發售前 受限制股份 單位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17年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	1,661	—	—	1,661
陳冠斌先生	1,661	—	—	1,661
魏聖堅先生	2,784	2,118	—	4,902
陳志遠先生	1,300	—	18	1,318
陳奕朗先生	1,300	—	18	1,318
陳奕茹女士	1,300	—	18	1,318
魏志豪先生	2,360	424	18	2,802
	12,366	2,542	72	14,980

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續)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 受限制股份 單位開支 千港元		
2016年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	1,551	—	—	1,551
陳冠斌先生	1,551	—	—	1,551
魏聖堅先生	2,585	6,608	—	9,193
陳志遠先生	917	—	18	935
陳奕朗先生	1,040	—	18	1,058
陳奕茹女士	932	—	18	950
張靈邦先生*	1,348	1,510	15	2,873
魏志豪先生	1,803	1,321	18	3,142
	11,727	9,439	87	21,253

* 該董事於2016年10月26日辭任。

年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0.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位董事(2016年：三位)，包括主要行政人員，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年內餘下三位(2016年：兩位)最高薪酬僱員(彼等既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158	4,792
與表現相關的花紅	2,710	3,9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97	2,263
	12,565	11,018

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0.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續)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數目如下：

	2017年	2016年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1	1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1	—
4,5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1	—
7,000,001 港元至 7,500,000 港元	—	1
	3	2

11.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任何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2016 年：16.5%) 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於中國內地經營的公司須就截至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按 25%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美國規則及法規，於美國營運的公司(有限責任公司(「有限責任公司」)除外)須按最高 39% 的稅率繳納聯邦稅，亦須繳納法定適用州份企業所得稅。有限責任公司一般視為過渡實體(「過渡實體」)，其收入「過渡」至投資者或擁有人，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澳門離岸公司法及相關法規，離岸公司的營運及其於澳門的業務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歐洲營運之公司須按彼等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就各自之應課稅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澳洲規則及法規，於澳洲營運之公司須按 30% 稅率就彼等各自之應課稅收入繳納所得稅。

11. 所得稅開支(續)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即期	53,088	54,022
遞延(附註27)	(8,930)	(3,974)
	44,158	50,048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201,521		153,116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3,630	16.7	44,067	28.8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所作調整	1,469	0.7	—	—
毋須課稅收入	(2,224)	(1.1)	(1,432)	(0.9)
不可扣稅開支	9,592	4.8	5,179	3.4
未確認稅項虧損	1,484	0.7	2,638	1.7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	(404)	(0.3)
其他	207	0.1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44,158	21.9	50,048	32.7

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2. 股息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2.5港仙(2016年：2.1港仙)	25,000	21,000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2.1港仙(2016年：0.9港仙)	21,000	9,000

已於2017年10月6日派付25,000,000港元的中期股息。

於2018年3月29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2.1港仙的末期股息。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3.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已調整以反映年內之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96,234,160股(2016年：992,036,535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照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和假設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全數以零代價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55,371	101,483

2017年12月31日

13.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2017年	2016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6,234,160	992,036,535
攤薄的影響—以下各項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286,048	—*
	998,520,208	992,036,535

* 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在外的股份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與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 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及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	66,864	39,883	51,818	143,715	10,235	4,221	316,736
累計折舊	(23,189)	(16,812)	(26,520)	(72,409)	(4,568)	—	(143,498)
賬面淨值	43,675	23,071	25,298	71,306	5,667	4,221	173,238
於2017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43,675	23,071	25,298	71,306	5,667	4,221	173,238
添置	41,863	18,496	13,007	23,522	2,875	93,924	193,68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224	917	407	—	—	1,548
出售	(70)	(156)	(251)	(719)	(192)	(23)	(1,411)
撤銷	—	—	(14)	(881)	—	—	(895)
年內計提折舊	(2,762)	(6,993)	(13,925)	(25,990)	(3,513)	—	(53,183)
匯兌調整	3,451	1,971	2,504	3,303	314	2,176	13,719
於2017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86,157	36,613	27,536	70,948	5,151	100,298	326,703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12,190	59,593	71,281	177,195	11,932	100,298	532,489
累計折舊	(26,033)	(22,980)	(43,745)	(106,247)	(6,781)	—	(205,786)
賬面淨值	86,157	36,613	27,536	70,948	5,151	100,298	326,703

1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與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 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69,423	37,932	35,193	101,094	6,791	806	251,239
累計折舊	(21,324)	(14,474)	(13,172)	(60,089)	(3,694)	—	(112,753)
賬面淨值	48,099	23,458	22,021	41,005	3,097	806	138,486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48,099	23,458	22,021	41,005	3,097	806	138,486
添置	18	2,694	8,983	28,137	2,068	3,798	45,69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2,109	5,362	20,264	2,213	—	29,948
出售	(1,958)	(20)	(174)	(301)	(110)	—	(2,563)
撤銷	—	—	(24)	(116)	—	—	(140)
重新分類	—	426	(558)	188	(56)	—	—
年內計提折舊	(2,204)	(5,264)	(10,004)	(15,462)	(1,412)	—	(34,346)
轉撥	—	—	194	—	—	(194)	—
匯兌調整	(280)	(332)	(502)	(2,409)	(133)	(189)	(3,845)
於2016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43,675	23,071	25,298	71,306	5,667	4,221	173,238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66,864	39,883	51,818	143,715	10,235	4,221	316,736
累計折舊	(23,189)	(16,812)	(26,520)	(72,409)	(4,568)	—	(143,498)
賬面淨值	43,675	23,071	25,298	71,306	5,667	4,221	173,238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1,212,000港元(2016年：2,371,000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8,354,000港元(2016年：5,643,000港元)的設備已抵押，作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2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

	2017 年 千港元	2016 年 千港元
於 1 月 1 日的賬面值	12,319	—
添置	—	12,402
年內確認(附註 7)	(256)	(86)
匯兌調整	854	3
於 12 月 31 日的賬面值	12,917	12,319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附註 21)	(265)	(248)
非即期部分	12,652	12,071

16. 商譽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成本	857,592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857,592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857,59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31)	432,520
年內減值	(9,832)
匯兌調整	(23,924)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56,356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1,266,188
累計減值	(9,832)
賬面淨值	1,256,356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1,256,35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31)	35,060
匯兌調整	97,834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389,250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1,399,244
累計減值	(9,994)
賬面淨值	1,389,250

1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Labocast SAS及 Labo Ocean Indien SA	63,714	56,246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11,449	10,645
Permadental Holding B.V.	275,340	243,067
Elysee Dental Holding B.V.	212,977	188,014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15,663	15,663
SCDL Holdings Pty Ltd.	343,825	316,887
Dentrade 集團*	18,343	18,048
RTFP Dental Inc.	400,028	400,028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8,320	—
CDI Dental AB & CDI Supply AB	31,128	—
其他**	8,463	7,758
	1,389,250	1,256,356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及用於推測各單位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載列如下：

		2017年	2016年
Labocast SAS 及 Labo Ocean Indien SA	貼現率	19% - 29%	23%
	增長率	2% - 5%	1%
Quantum Dental Laboratory Inc.	貼現率	19%	20%
	增長率	2%	2%
Permidental Holding B.V.	貼現率	17%	20%
	增長率	2%	2%
Elysee Dental Holding B.V.	貼現率	17%	20%
	增長率	1%	2%
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	貼現率	20%	16%
	增長率	2%	2%
SCDL Holdings Pty Ltd.	貼現率	18%	19%
	增長率	3%	2%
Dentrade 集團*	貼現率	17%	18%
	增長率	2% - 3%	3%
RTFP Dental Inc.	貼現率	20%	20%
	增長率	2%	2%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貼現率	16%	—
	增長率	2%	—
CDI Dental AB & CDI Supply AB	貼現率	16%	—
	增長率	2%	—
其他**	貼現率	13% - 19%	16 - 21%
	增長率	2% - 3%	2%

* Dentrade 集團包括 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及 Dentrade AS 的業務。

** 其他指個別佔本集團商譽金額極少部分的若干現金產生單位。

1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6.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於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已使用假設。管理層根據以下各項主要假設預測現金流量，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增長率－義齒器材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預算毛利率－用以釐定預算毛利率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所實現的平均毛利率，因預期的效率提高及預計市場發展而增加。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率，按以資本資產定價模式(「資本資產定價模式」)釐定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計算，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該單位相關風險的特定目前市場評估。

分配至義齒器材行業的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的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管理層每年或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更頻繁地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於2017年12月31日並無注意到減值虧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業務單位重組影響Gold & Ceramics Dental Laboratory Pty Ltd(位於澳洲，主要從事銷售及生產當地製造的優質義齒器材)及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位於北美，主要從事銷售進口的義齒器材)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商譽分別減值約709,000澳元(相當於4,166,000港元)及731,000美元(相當於5,666,000港元)。

17.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不競爭協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88,956	1,419	197,825	1,828	390,028
添置	—	668	—	—	668
年內攤銷撥備	(35,643)	(403)	—	(774)	(36,820)
匯兌調整	19,459	(142)	10,853	—	30,170
賬面淨值	172,772	1,542	208,678	1,054	384,046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325,897	4,852	208,678	2,465	541,892
累計攤銷	(153,125)	(3,310)	—	(1,411)	(157,846)
賬面淨值	172,772	1,542	208,678	1,054	384,046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228,836	1,469	107,505	789	338,599
添置	—	290	—	—	29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348	92,555	1,358	94,261
年內攤銷撥備	(35,199)	(642)	—	(319)	(36,160)
匯兌調整	(4,681)	(46)	(2,235)	—	(6,962)
賬面淨值	188,956	1,419	197,825	1,828	390,028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293,858	4,005	197,825	2,465	498,153
累計攤銷	(104,902)	(2,586)	—	(637)	(108,125)
賬面淨值	188,956	1,419	197,825	1,828	390,028

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1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10,325	—

列入本集團流動資產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合共274,000港元(2016年：無)，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需按要求償還。

主要聯營公司的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資料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 所在地	應佔百分比				主要活動
			擁有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STM Digital Dentistry Holding Limited (「STM Digital」)#	普通股	香港	51%*	33%*	51%	投資控股	

- 本公司享有於STM Digital三名董事中提名一位的權利。董事會決議案於取得董事三分之二的票數後獲通過。因此，本公司不可對STM Digital行使控制權，而於STM Digital的投資獲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STM Digital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全數持有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客制化義齒。

下表說明本集團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之合計財務資料：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年度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88)	—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合計賬面值	10,325	—

2017年12月31日

19. 存貨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原材料	65,100	56,693
在製品	13,195	14,617
製成品	3,566	2,788
	81,861	74,098

20. 貿易應收款項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32,259	373,754
減值	(18,577)	(14,400)
	413,682	359,354

本集團通常向長期客戶授予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並將主要客戶的信貸期延長至最多180天。本集團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30,243	211,621
一至兩個月	68,439	54,576
兩至三個月	31,311	24,241
三個月至一年	68,662	63,613
一年以上	15,027	5,303
	413,682	359,354

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4,400	12,812
收購附屬公司	—	1,174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7,055	2,914
減值虧損撥回(附註7)	(3,034)	(865)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款項	(1,077)	(1,334)
匯兌差額	1,233	(301)
於12月31日	18,577	14,400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而作出的18,577,000港元(2016年：14,400,000港元)撥備，未計撥備前賬面值為22,762,000港元(2016年：14,400,000港元)。該等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發生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預期該等應收款項不能收回。

並未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261,196	232,864
逾期不足1個月	69,679	60,299
逾期1至3個月	45,667	42,825
逾期3個月至1年	25,610	19,037
逾期1年以上	7,345	4,329
	409,497	359,354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有關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量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約94,060,000港元(2016年：76,348,000港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予的一般銀行融資作擔保(附註25)。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流動		
預付款項	14,130	22,976
預付土地租賃款(附註15)	265	24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767	25,983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附註36(3))	103	13
	62,265	49,220
減值	(2,407)	(5,617)
	59,858	43,603
非流動		
預付款項	49,735	40,901
按金	10,918	—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	41,027
	60,653	81,92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5,617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	5,617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7)	(3,210)	—
於12月31日	2,407	5,617

上述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就個別減值其他應收款項而作出的2,407,000港元(2016年：5,617,000港元)撥備，未計撥備前賬面值為5,617,000港元(2016年：5,617,000港元)。除計入上述結餘的其他應收款項5,617,000港元外，上述資產並無逾期或減值，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1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8,015	318,245
定期存款	33,112	22,485
	381,127	340,730
減：就銀行融資已抵押的存款	(12,467)	(3,7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8,660	337,00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71,646,000港元(2016年：76,059,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釐定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不一，介乎一天至三個月不等，此乃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2,862	32,991
一至兩個月	9,285	17,288
兩至三個月	3,146	10,275
超過三個月	1,902	13,206
	57,195	73,760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通常需於一至三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由於相對較短的到期期限，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流動		
遞延租金	420	296
遞延收入	209	483
應付代價	—	3,610
或然代價(附註38)	4,369	2,277
已收客戶按金	2,320	1,434
應計費用	143,543	117,702
其他應付款項	27,591	20,579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36(3))	1,495	493
	179,947	146,8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遞延租金	10,369	6,004
遞延收入	1,045	1,205
其他應收款項	2,367	—
或然代價(附註38)	—	1,495
	13,781	8,704

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及不計息。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17年		2016年	
	實際／合約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合約利率 (%)	千港元
流動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6)	4.53	486	4.53-8.50	1,769
銀行貸款－有抵押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LIBOR")+2.60	77,500	LIBOR+2.60	77,500
長期銀行貸款之 流動部分－有抵押	LIBOR+2.60/ 歐元區 銀行同業拆息 ("EURIBOR")+2.35	192,374	LIBOR+2.60	111,477
		270,360		190,746
非流動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6)	4.53	411	4.53-8.50	812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LIBOR+2.60/ EURIBOR+2.35	446,687	LIBOR+2.60	429,638
		447,098		430,450
		717,458		621,196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予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69,874	188,977
第二年	216,508	141,794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0,179	287,844
	716,561	618,615
應付融資租賃(附註26)：		
一年內	486	1,769
第二年	272	466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9	346
	897	2,581
	717,458	621,196

附註：

- (a) 於2015年11月6日，本集團提取5年期貸款75,000,000美元及循環信貸融資10,000,000美元，並已於同月償還大部份過往銀行貸款融資。現有貸款融資的本金額及利息將根據貸款協議償還。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提取有期貨款23,000,000歐元，償還期限與75,000,000美元之貸款相同。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該等融資所借取的全部款項均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並以附屬公司的股份、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約94,060,000港元(2016年：76,348,000港元)、以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浮動抵押約114,722,000港元(2016年：81,165,000港元)及設備約8,354,000港元(2016年：5,643,000港元)提供抵押。
- (b)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美元(「美元」)、歐元(「歐元」)及加元(「加元」)計值的銀行借貸分別為507,026,000港元、209,413,000港元及122,000港元。本集團以港元、澳元(「澳元」)及美元計值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16,000港元、659,000港元及222,000港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美元及加元計值的銀行借貸分別為618,382,000港元及233,000港元。本集團以港元、澳元及美元計值的應付融資租賃分別為26,000港元、2,036,000港元及519,000港元。

1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6.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本集團就義齒業務租賃若干傢俱及設備。該等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且剩餘租期為五年以內。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融資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彼等的現值載列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511	1,808	486	1,769
第二年	285	545	272	466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0	360	139	346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936	2,713	897	2,581
未來財務開支	(39)	(132)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總淨額	897	2,581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附註25)	(486)	(1,769)		
非流動部分(附註25)	411	812		

27. 遞延稅項

年內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超出有關 折舊的 折舊撥備 千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1,610	31,646	33,256
年內自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3,007	(4,918)	(1,911)
匯兌調整	(13)	(44)	(57)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4,604	26,684	31,28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12	12
年內自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附註11)	6,074	(4,703)	1,371
匯兌調整	39	—	39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0,717	21,993	32,710

遞延稅項資產

	可用以抵銷未來 應課稅溢利的虧損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5,26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11
年內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2,063
匯兌調整	44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7,482
年內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1)	10,301
匯兌調整	638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8,421

1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7.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續)

就呈示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於財務狀況表獲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17 千港元	2016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9,090	7,48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3,379)	(31,288)
	(14,289)	(23,806)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的稅務虧損為272,000港元(2016年：無)，該稅項虧損將可無限期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自香港以外的海外業務產生的累計稅項虧損為96,957,000港元(2016年：16,037,000港元)，該些稅項虧損是無限期或有一年至二十年屆滿期，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尚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6,779	3,770

上述稅項虧損可用以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產生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上述項目的可能性不大，故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7年12月31日，概無就在香港以外成立的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利。於2017年12月31日，與於香港以外附屬公司的投資(未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有關的暫時差額的總額約為346,755,000港元(2016年：273,726,000港元)。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並未對所得稅構成影響。

2017年12月31日

28. 股本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股份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2016年12月31日：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10,000	10,000
相當於千港元	77,500	77,500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1,000,000,000	77,500	(632)	719,407	796,275
已歸屬的以股份 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 股份單位(附註29)	(a) —	—	328	20,839	21,167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1,000,000,000	77,500	(304)	740,246	817,442
2016年末期股息(附註12)	—	—	—	(9,000)	(9,000)
2017年中期股息(附註12)	—	—	—	(25,000)	(25,000)
已歸屬的以股份 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 股份單位(附註29)	(a) —	—	265	16,823	17,088
於2017年12月31日	1,000,000,000	77,500	(39)	723,069	800,530

附註：

- (a) 年內，3,417,608個受限制股份單位(2016年：4,233,385個)已歸屬，令本公司減少3,417,608股庫存股份(2016年：4,233,385股)，因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而從資本儲備轉撥16,823,000港元(2016年：20,839,000港元)的金額至股份溢價。

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29.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向為本集團的營運邁向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董事會(「董事會」)管理，而董事會可將權限轉授予獎勵委員會(「獎勵委員會」)。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及董事會或獎勵委員會不時選定的任何其他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15年6月19日生效，而除另行取消或修訂外，將自當日起十年內生效。

除經股東另行正式批准外，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131,000股，而於資本化發行後，已調整至8,149,038股，相當於緊隨完成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81%。

提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於授出函件所述期間按其載列的方式接納。倘獲授權，董事會或獎勵委員會可就向任何承授人授出的獎勵全權酌情釐定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條件(如有)，並可不時調整或重新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行使價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2016年1月1日	—	8,149,038
年內已沒收		(317,545)
年內已歸屬	—	(4,233,38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於2017年1月1日	—	3,598,108
年內已沒收		(180,500)
年內已歸屬	—	(3,417,608)
於2017年12月31日	—	—

於2015年6月19日已向承授人授出的5,131,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按下列方式歸屬：

- (i) 已授出的50%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公司上市日期(即2015年12月15日)起計一週年歸屬；及
- (ii) 已授出的50%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計兩週年歸屬。

2015年6月19日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為45,931,000港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僱員福利開支5,209,000港元(2016年：18,508,000港元)，並計入資本儲備。

29.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於2015年6月19日授出的以權益結算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按授出當日本集團商業企業價值估計，並考慮到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的商業企業價值以市場法釐定，並按每股盈利乘以合適的市場倍數計量。計量公平值時概無計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其他特點。

年內，3,417,608個受限制股份單位(2016年：4,233,385個)已歸屬，令本公司減少3,417,608股庫存股份(2016年：4,233,385股)，因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而從資本儲備轉撥16,823,000港元(2016年：20,839,000港元)的金額至股份溢價。

30.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儲備金額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71至第7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屬境內企業的附屬公司須分配其除稅後溢利的10%(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至其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致彼等各自的註冊資本的50%。受中國公司法所載的若干限制所規限，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予轉換，以增加股本，惟撥充資本後之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ii) 資本儲備

於2014年3月28日、2014年5月15日及2015年3月20日，Trier Holdings Limited、Prosperity Worldw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及NCHA Holdings Limited(「股東」)向本公司提供免息股東貸款分別287,918,000港元、96,000,000港元及182,944,000港元。股東貸款以按實際利率折現貸款面值後的現值計量。貸款面值及現值之間的差額總額為41,904,000港元，乃視作股東注資，已計入資本儲備。

於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獲股東授予豁免股東貸款566,862,000港元。於2015年12月15日，貸款現值546,315,000港元已計入資本儲備內。

(iii) 認沽期權儲備

認沽期權為金融負債(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6年8月31日，Modern Dental Laboratory USA, LLC收購Sundance Dental Laboratory, LLC(「Sundance」)的餘下30%股權。授予非控股股東的認沽期權於收購完成時終止確認。

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

收購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Schmidt」)

於2017年1月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與Mojoe Holding ApS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按現金代價1,105,000歐元收購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Schmidt」)之全部股權。Schmidt主要於丹麥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7年1月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Schmidt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631
存貨		136
貿易應收款項		6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7
貿易應付款項		(1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34)
應付稅項		(332)
遞延稅項負債	27	(12)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786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7,345
		9,131
支付方式：		
現金		9,131

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為608,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608,000港元，預期當中並無無法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520,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7,345,000港元主要包括經銷渠道、集體勞動力、技術知識等，並無單獨確認。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Schmidt Dentalkeramik ApS (「Schmidt」)(續)

有關收購 Schmidt 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總代價	(9,13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付預付款項	6,95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付現金代價 已獲取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181) 1,527
計入於 2017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654)
計入於 2017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520)
	(1,174)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Schmidt 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 8,663,000 港元及為本集團綜合溢利貢獻 868,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期初進行，本集團年內之收益及溢利將分別為 2,181,292,000 港元及 157,363,000 港元。

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CDI Dental AB 及 CDI Supply AB (「CDI」)

於2017年2月7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與CDI International AB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按現金代價3,886,000歐元收購CDI Dental AB及CDI Supply AB(「CDI」)之全部股權。CDI主要於瑞典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7年2月7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CDI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17
存貨		1,102
貿易應收款項		3,1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89
貿易應付款項		(1,5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5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117)
應付稅項		(1,006)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5,434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27,715
		33,149
支付方式：		
現金		33,149

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為3,199,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3,199,000港元，預期當中並無無法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1,176,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27,715,000港元主要包括經銷渠道、集體勞動力、技術知識等，並無單獨確認。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CDI Dental AB 及 CDI Supply AB (「CDI」)(續)

有關收購 CDI 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總代價	(33,14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付預付款項	34,07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退還現金代價	928
已獲取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289
計入於 2017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2,217
計入於 2017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1,176)
	1,041

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CDI 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 32,801,000 港元及為本集團綜合溢利貢獻 1,168,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及溢利將分別為 2,183,676,000 港元及 157,281,000 港元。

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 (「PDL」)

於2016年4月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SCDL Pty Limited與Karen Harris Dental Limited(作為Pineridge Trust之受託人)、Capital Trustees 2012 Limited、Karen Christina Harris及Graham Peter William Head(作為Auckland Trust、Graham Peter William Head及Karen Christina Harris之受託人)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974,000紐西蘭元(「紐西蘭元」)及或然代價600,000紐西蘭元收購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的全部股權。PDL主要於紐西蘭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4月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紐西蘭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PDL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445
貿易應收款項		1,0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14
貿易應付款項		(283)
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3,770)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738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7,620
		8,358
支付方式：		
現金		5,171
或然代價	38	3,187
		8,358

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為1,032,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1,032,000港元，預期當中並無無法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159,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7,620,000港元主要包括技術嫺熟的勞動力、透過其地方生產、服務及支持能力以及擴大客戶基礎將予實現的協同效應，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Precision Dental Laboratory Limited (「PDL」)(續)

應付或然代價作為收購協議的一部分，取決於按正常基準計算的EBITDA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盈利能力金額。初步確認金額為600,000紐西蘭元(相當於3,187,000港元)。代價須於完成PDL相關財政年度的財務審核之日起10個營業日內作最終計量及支付予前股東。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預計該代價再無重大變動。

有關收購PDL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5,171)
計入2016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5,171)
計入2016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159)
	(5,330)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PDL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7,352,000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279,000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之年內收益及溢利分別為1,644,114,000港元及103,020,000港元。

1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Cenetory Pty Limited (「Cenetory」)

於2016年6月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SCDL Pty Limited與Ceralius Pty Limited、Sobengu Pty Limited及NDC Australia Pty Limited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456,000澳元收購Cenetory Pty Limited的全部股權。Cenetory主要於澳洲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6月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澳洲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Cenetory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00
遞延稅項資產	27	111
貿易應收款項		8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6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
貿易應付款項		(242)
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738)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196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1,378
		2,574
支付方式：		
現金		2,574

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為869,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869,000港元，預期當中並無無法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37,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Cenetory Pty Limited (「Cenetory」)(續)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 1,378,000 港元主要包括技術嫻熟的勞動力、透過其地方生產、服務及支持能力、擴大客戶基礎及可能與企業牙科團體訂立的優先供應商合約將予實現的協同效應，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 Cenetory 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574)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40
計入 2016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2,534)
計入 2016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37)
	(2,571)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Cenetory 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 6,089,000 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 246,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之年內收益及溢利分別為 1,646,305,000 港元及 103,087,000 港元。

1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Dentrade AS 之業務、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 之全部合夥權益及 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Dentrade 集團」)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於2016年9月13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Dental Europe B.V.、Modern Dental Norway AS、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Permadental GmbH及Permadental B.V.與獨立第三方Dentrade AS、Cubond Limited、Armfar Limited、Jens Rathsack先生及Andrea Graef女士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Dentrade AS之業務、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之全部合夥權益及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2,271,000歐元。Dentrade集團主要於德國及挪威從事義齒器材買賣。收購事項於2016年9月13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Dentrade集團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60
貿易應收款項		1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09
貿易應付款項		(2,037)
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931)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672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18,176
		19,848
支付方式：		
現金		19,848

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為128,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128,000港元，預期當中並無無法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1,721,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Dentrade AS 之業務、Deradent Dental GmbH & Co. KG 之全部合夥權益及 Dental Works World Wide Limited (「Dentrade 集團」)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續)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 18,176,000 港元主要包括經銷渠道及有關制定策略的綜合客戶資料，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9,848)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4,009
計入 2016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15,839)
計入 2016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1,721)
	(17,560)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Dentrade 集團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 7,044,000 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 2,484,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為 1,646,027,000 港元及 100,381,000 港元。

1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RTFP Dental Inc. (「RTFP」)

於2016年6月6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DI Acquisitions Inc.與RTFP Dental Holdings Inc.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按現金代價65,108,000美元收購RTFP Dental Inc.之全部股權。RTFP主要於美國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10月21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美國義齒器材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RTFP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7,163
存貨		9,259
貿易應收款項		48,4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550
其他無形資產	17	348
不競爭協議	17	1,358
商標	17	92,55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91
貿易應付款項		(48,329)
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38,714)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04,557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400,029
		504,586
支付方式：		
現金		504,586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分別為48,476,000港元及10,55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49,650,000港元及10,550,000港元，其中貿易應收款項1,174,000港元預期無法收回。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26,945,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TFP Dental Inc. (「RTFP」)(續)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 400,029,000 港元主要包括涵蓋美國約四分之一牙醫之客戶網絡、有才能的牙科技師團隊及預期與北美現有業務的協同效應，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會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符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 RTFP 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504,586)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891
計入 2016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502,695)
計入 2016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26,945)
	(529,640)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RTFP 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 97,707,000 港元及為綜合溢利錄得虧損 6,120,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為 2,075,913,000 港元及 11,630,000 港元。RTFP 的 2016 年財務業績包括若干開支，如融資成本，本集團進行收購後將不再產生。

1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atiodontal GmbH 及 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Ratiodontal 及 Zahnmanufaktur」)

於2016年12月5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Permadental GmbH與Markus Ivo Beckers博士及Johannes Herbert Lex先生訂立股份買賣協議，以按現金代價1,039,000歐元收購Ratiodontal GmbH及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 B. GmbH之全部股權。Ratiodontal及Zahnmanufaktur主要於德國從事義齒器材銷售。收購事項於2016年12月5日完成。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擴大其於歐盟義齒產品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環。

Ratiodontal 及 Zahnmanufaktur 於收購事項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附註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80
存貨		196
貿易應收款項		1,1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26
貿易應付款項		(156)
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369)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3,277
收購事項之商譽	16	5,317
		8,594
支付方式：		
現金		8,594

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為1,188,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1,188,000港元，預期當中並無無法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就該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860,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列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31. 業務合併(續)

收購 Ratiodental GmbH 及 Zahnmanufaktur Köln Dr. M.B. GmbH (「Ratiodental 及 Zahnmanufaktur」)(續)

上文已確認之商譽 5,317,000 港元主要包括經銷渠道、於充分利用最新牙科技術生產高科技、高端及複雜之鑲嵌金屬牙冠、牙橋及牙模方面擁有知識及經驗的技術嫻熟的勞動力，並無單獨確認。由於該等項目在不破壞被收購業務的情況下不得出售、轉讓、許可、租賃或以其他方式交換及／或於收購日期本身並非資產，彼等不可拆分，因此不合作為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項下的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計所確認商譽均不可用作抵扣所得稅。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的分析載列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8,594)
已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726
計入 2016 年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6,868)
計入 2016 年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860)
	(7,728)

自收購事項以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Ratiodental 及 Zahnmanufaktur 已為本集團之收益貢獻 738,000 港元及為綜合溢利貢獻 73,000 港元。

倘合併已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為 1,651,281,000 港元及 104,172,000 港元。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來自融資活動負債的變動如下：

	附註	銀行貸款 千港元	融資租賃 千港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618,615	2,58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90,179	(1,886)
非現金流量：			
外匯變動		1,212	202
利息開支		6,438	—
來自收購附屬公司的增加	31	117	—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16,561	897

1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3. 或然負債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4.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場所、員工宿舍及倉庫。物業經磋商後的租期介乎1年至10年。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1,260	54,26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3,678	72,023
五年以後	36,038	25,177
	160,976	151,460

35. 承擔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已訂合約但未作出撥備：		
租賃物業裝修	2,994	—
土地及樓宇	233,650	262,609
	236,644	262,609

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與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已訂立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就於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收購土地、建設新工廠及收購並安裝設備投資不少於人民幣246,000,000元(相當於294,290,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現代牙科醫療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分別就收購土地及在建工程已預付人民幣11,094,000元(相當於13,271,000港元)及人民幣39,677,000元(相當於47,466,000港元)，而餘下承擔為人民幣195,229,000元(相當於233,553,000港元)。

除有關協議外，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承擔。

36. 關連方交易

(1) 與關連方的交易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曾進行以下交易：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a) 支付予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的租金費	2,562	2,223
(b) 支付予董事的租金	1,116	—
(c) 支付予董事及董事的聯繫人士的租金	2,016	—
(d) 支付予董事的聯繫人士的租金	177	—
(e) 支付予董事的聯繫人士的租金	133	—
(f) 支付予董事的聯繫人士的租金	398	—
(g) 支付予深圳市南山區現代義齒技術培訓中心的培訓費用	14,567	11,927
(h) 向 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 銷售製成品	210	104

附註：

- (a) 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由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魏聖堅先生控制。與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的交易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b) 租金支付予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租賃協議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訂立。
- (c) 租金支付予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魏聖堅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丙」)。租賃協議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訂立。
- (d) 租金支付予陳冠斌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乙」)。租賃協議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訂立。
- (e) 租金支付予業主丙。租賃協議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訂立。
- (f) 租金支付予陳冠峰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甲」)。租賃協議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訂立。
- (g) 深圳市南山區現代義齒技術培訓中心(「中心」)與本集團有一名共同董事魏聖堅先生。與中心的交易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h) 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 由陳奕朗先生最終持有 33.3% 權益。與 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 的交易按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魏聖堅先生及陳奕朗醫生均為本公司股東及董事。

有關上述 (a)、(b)、(c)、(d)、(e)、(f) 及 (h) 項的關連方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 14A 章)。

1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6. 關連方交易(續)

(2) 與關連方的承擔

- (a)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訂立四份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4，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分別為人民幣20,568元、人民幣20,268元、人民幣19,968元及人民幣19,668元。
- (b)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丙」)訂立八份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5-12」)。根據住宅租賃協議5-12，陳冠峰先生、陳冠斌先生及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分別為人民幣20,214元、人民幣19,714元、人民幣19,214元、人民幣18,714元、人民幣18,214元、人民幣17,714元、人民幣17,214元及人民幣14,308元。
- (c)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斌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3」)。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3，業主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12,738元。
- (d)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業主丙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4」)。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4，業主丙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9,553元。
- (e) 為作住宅用途，於2016年12月30日，現代牙科器材深圳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的一名聯繫人士(「業主甲」)訂立租賃協議(「住宅租賃協議15」)。根據住宅租賃協議15，業主甲將向現代牙科器材深圳租賃物業，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人民幣28,660元。
- (f) 為經營本公司於香港的業務，於2016年8月2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現代牙科器材有限公司(「現代牙科器材」)與保康國際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陳冠峰先生及陳冠斌先生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魏聖堅先生分別持有37.5%、37.5%及25%權益)訂立租賃協議(「現代牙科器材租賃協議」)。根據保康租賃協議，保康國際有限公司將向現代牙科器材租賃物業，自2016年9月1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為期兩年，月租213,850港元。

36. 關連方交易 (續)

(3)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應付關連方結餘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Trident Dental Group Limited	103	13
應付關連方款項：		
深圳市南山區現代義齒技術培訓中心	—	66
保康國際有限公司	1,495	427
	1,495	493

(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5,883	24,441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2,542	9,439
離職後福利	1,787	2,469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30,212	36,349

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除上文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其他關連方交易。

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17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3,682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56,278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10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74
已抵押存款	12,46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8,660
總計	851,46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7,19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8,75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17,458
應付關連方款項	1,495
總計	844,902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16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59,354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0,366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13
已抵押存款	3,7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37,004
總計	720,463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76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45,66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621,196
應付關連方款項	493
總計	841,112

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除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4,369	3,772	4,369	3,77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17,458	621,196	717,458	621,196
	721,827	624,968	721,827	624,968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以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等金融資產、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等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由首席財務官領導的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匯報。財務部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並批准。審核委員會將每年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對估值流程及結果進行兩次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各方自願於一項現行交易中買賣有關工具所得的款項(強逼或清算出售除外)列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平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公平值乃透過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折現時使用當前在期限、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時間方面相若的金融工具的息率。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融資租賃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違約風險評估結果為甚微。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透過貼現日後付款的預期價值計算。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闡釋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察	
	報價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2017 年 千港元	2016 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認購期權：		
於 1 月 1 日	—	3,635
於損益確認的虧損總額	—	(372)
行使認購期權	—	(3,263)
於 12 月 31 日	—	—

1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或然代價	—	—	4,369	4,369

於2016年12月31日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或然代價	—	—	3,772	3,772

於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認沽期權		
於1月1日	—	9,108
終止確認認沽期權	—	(9,108)
於12月31日	—	—
或然代價		
於1月1日	3,772	1,36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	3,187
結算或然代價	(775)	(775)
於損益確認的虧損總額	1,096	196
匯兌調整	276	(198)
於12月31日	4,369	3,772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撥及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16年：無)。

2017年12月31日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717,458	—	717,458

於2016年12月31日	用於公平值計量的參數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21,196	—	621,196

1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連方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政策概要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承擔有關。

本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以管理利率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管理層持續監察運營現金流量及債務市場，在適當時候，本集團將以較低債務成本為該等借貸重新融資。

下表顯示利率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浮動利率借貸的影響)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度。

	利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美元	1	(5,070)	(5,070)
歐元	1	(2,094)	(2,094)
美元	(1)	5,070	5,070
歐元	(1)	2,094	2,09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美元	1	(6,184)	(6,184)
美元	(1)	6,184	6,184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本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及3%的銷售以營運單位進行銷售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及7%的成本分別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歐元及美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4,017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4,017)
倘港元兌澳元貶值	5	10,628
倘港元兌澳元升值	(5)	(10,628)
於2016年12月31日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73)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73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5	112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5)	(112)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得到認可及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除外。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90天，重要客戶可最多延長至180天。本集團盡力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且不計息。

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1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保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並透過注資、銀行借貸及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取得資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已訂約未貼現付款呈列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按要 求 千港元	3個月內 千港元	3個月至 12個月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57,195	—	—	57,1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68,754	—	—	68,75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7,500	3	218,955	469,687	766,145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1,495	—	—	—	1,495
	78,995	125,952	218,955	469,687	893,589

	2016年12月31日				
	按要 求 千港元	3個月內 千港元	3個月至 12個月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760	—	—	—	73,7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4,168	—	—	1,495	145,66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7,500	349	135,451	462,647	675,947
應付關連方款項	493	—	—	—	493
	295,921	349	135,451	464,142	895,863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價值。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管理及調整其資本架構。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退回股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轉變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加上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他非流動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17,458	621,196
貿易應付款項	57,195	73,7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9,947	146,8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781	8,704
減：		
已抵押存款	(12,467)	(3,7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68,660)	(337,004)
債務淨額	587,254	509,80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97,490	1,815,739
資本及債務淨額	2,684,744	2,325,543
資本負債比率	22%	22%

4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1月31日，本集團從銀行提取須於5年內分期償還之銀行貸款700,000,000港元，以償還其於2017年12月31日的現有銀行貸款。

1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7年12月31日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載列如下：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	3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512,656	512,65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325	—
非流動資產總額	523,015	512,68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090,704	1,167,6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9	2,4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6,641	65,221
流動資產總額	1,138,634	1,235,28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57	3,19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63,195	390,041
流動負債總額	367,852	393,236
流動資產淨值	770,782	842,04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93,797	1,354,735
資產淨值	1,293,797	1,354,735
權益		
股本	77,500	77,500
庫存股份	(39)	(304)
儲備	1,216,336	1,277,539
總權益	1,293,797	1,354,735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719,407	602,757	(4,276)	13,953	1,331,841
2016 年中期股息	—	—	—	(21,000)	(21,000)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18,508	—	—	18,508
已歸屬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	20,839	(21,167)	—	—	(328)
年內虧損	—	—	—	(51,482)	(51,482)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	740,246	600,098	(4,276)	(58,529)	1,277,539
2016 年末期股息	(9,000)	—	—	—	(9,000)
2017 年中期股息	(25,000)	—	—	—	(25,000)
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開支	—	5,209	—	—	5,209
已歸屬以股份支付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單位	16,823	(17,088)	—	—	(265)
年內虧損	—	—	—	(32,147)	(32,147)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723,069	588,219	(4,276)	(90,676)	1,216,336

42.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 2018 年 3 月 29 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163 財務概要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摘錄自己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的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下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2,181,292	1,642,176	1,415,620	1,192,166	777,737
銷售成本	(1,119,780)	(761,515)	(654,252)	(550,097)	(364,644)
毛利	1,061,512	880,661	761,368	642,069	413,093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912	4,072	2,827	19,689	3,507
銷售及經銷開支	(265,926)	(185,222)	(147,822)	(137,742)	(79,435)
行政開支	(586,525)	(499,549)	(434,402)	(312,597)	(157,673)
其他經營開支	(1,582)	(18,435)	(5,078)	(5,506)	(12,110)
融資成本	(28,582)	(28,411)	(42,337)	(30,477)	(15,77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288)	—	—	—	—
除稅前溢利	201,521	153,116	134,556	175,436	151,607
所得稅開支	(44,158)	(50,048)	(51,550)	(44,191)	(28,073)
年內溢利	157,363	103,068	83,006	131,245	123,53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5,371	101,483	81,963	120,186	114,087
非控股權益	1,992	1,585	1,043	11,059	9,447
	157,363	103,068	83,006	131,245	123,534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3,140,230	2,744,503	2,679,452	1,631,782	1,195,186
負債總值	(1,035,237)	(922,273)	(891,616)	(1,080,625)	(711,184)
非控股權益	(7,503)	(6,491)	(8,298)	(7,034)	(42,731)
	2,097,490	1,815,739	1,779,538	544,123	441,271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冠峰先生(主席)

陳冠斌先生(副主席)

魏聖堅先生(行政總裁)

魏志豪先生(營運總監)

陳奕茹女士(營銷總監)

陳志遠先生

陳奕朗醫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陳裕光博士

黃河清博士

張偉民博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主席)

陳裕光博士

黃河清博士

薪酬委員會

黃河清博士(主席)

張偉民博士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魏聖堅先生

陳奕茹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陳裕光博士(主席)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張偉民博士

魏志豪先生

陳奕朗醫生

公司秘書

關毅傑先生

授權代表

魏聖堅先生

關毅傑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

永康街77號

環薈中心17樓

1716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ING Bank N.V., 新加坡分行

ING Bank N.V.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Loeb & Loeb LLP

公司網站

www.moderndentalgp.com

股份代號

3600